

标段编号：4403922025041000401Y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其他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深铁置业2025年度第一批室内环境检测服务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4月30日

一、投标人同类业绩

投标人相关项目业绩表

投标人名称：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合同价格(万元)	备注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深铁铭著坊项目	宝安区松岗街道沙浦围工业大道	25.164万m²	2024年8月23日	53.8	绿建节能检测、绿色建筑等级符合性评估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深铁熙府项目	深圳市南山区	62.2万m²	2024年8月23日	122.43	绿建节能检测、绿色建筑等级符合性评估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深铁登良站综合开发项目	深圳市南山区	37860m²	2024年8月30日	8.92965	绿建节能检测、绿色建筑等级符合性评估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深铁懿府项目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	76万m²	2024年9月5日	14.8131	室内环境污染物检测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白沙岭抢险维修及服务调度中心项目	深圳市福田区	4714.74m²	2024年7月22日-2025年3月6日	43.98	绿建节能检测、能效测评、绿色建筑等级符合性评估，设计阶段绿色建筑预评价星级，绿建验收咨询等
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委托建设），华润雪花啤酒（中国）有限公司	深圳雪花科创城综合体项目二标段 02-02、02-03地块	深圳市宝安区	111798.19m²+186148.44m²	2024年8月5日-2025年4月1日	44.086344	绿建节能检测、绿色建筑等级符合性评估，能效测评，标识申报（三星级），绿建节能验收咨询等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代建单位），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轨道13号线(宝安段)、深高铁(宝安段)等项目拆迁安置房建设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工程	宝安区石岩街道石岩北环路与田心大道交汇东北处	117290.76m²	2024年10月17日	51	节能绿建检测，绿色建筑等级符合性评估，节能绿建验收
深圳市盐田区建筑工程事务署	田东中学教学楼拆除重建工程	深圳市盐田区沙头角街道田中路	51715.36m²	2023年10月	45.657	室内环境污染物检测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办事处	桥头消防站建设工程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	8516.64m²	2022年6月22日	34.9034	节能绿建检测，能效测评，室内环境检测等
深圳市创达低碳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光明区A641-0028地块一期	深圳市光明区华夏路东周文化公园西北侧	73936m²	2023年2月6日-2023年11月3日	14.76	节能绿建检测（含室内环境污染物检测）

提示：要求附项目证明材料扫描件（如合同扫描件、用户证明等）。

1. 深铁铭著坊项目

深铁铭著坊绿建（节能）检测及绿色建筑符合性评估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STZY-0541/2024

甲方：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2024 年 8 月



甲方：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深铁铭著坊项目 绿建（节能）检测及绿色建筑符合性评估服务工作，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执行。

一、合同依据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竣工环保验收的法律、法规和规章以及相关规范及标准。

二、项目概况

2.1 项目名称：深铁铭著坊

2.2 项目地点：宝安区松岗街道沙浦围工业大道

2.3 工程概况：深铁铭著坊项目位于宝安区松岗街道沙浦围工业大道以西、沙江路以北、松兴路以南，地铁 6、11、12 号线松岗站西北侧。总用地面积 32683.28 平方米，计规定建筑面积 185993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25.164 万平方米。项目包含 04-02-01 地块和 04-02-02 地块。04-02-01 地块（宗地号 A407-1020）为商业+二类居住用地，容积率 ≤ 6.75 ，计规定建筑面积 172317 平方米，包含办公 56000 平方米、商业 6528 平方米、酒店 45000 平方米，住宅 59909 平方米（含 350 平方米的物业服务用房及不低于 3825 平方米的公共住房，公共住房的类型由住建部门确定）、公交首末站 2500 平方米 6 班幼儿园 1980 平方米、社区管理用房 300 平方米、社区警务室 100 平方米、社区体育活动场地（占地面积 600 平方米，含 3 人制球场、儿童



活动场所及户外健身场地），总建筑面积约 23.430 万平方米。04-02-02（宗地号 A407-1021）为教育设施用地，容积率 ≤ 1.92 ，计规定建筑面积 13705 平方米，为 18 班小学，总建筑面积约 1.734 万平方米。

三、本合同服务范围及内容

本合同范围包括，深铁铭著坊项目（含分期、分地块）绿建（节能）检测及绿色建筑符合性评估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住宅、商业、办公、酒店、公用设备用房、学校、幼儿园、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社区健康服务中心、商业、地下室及公共配套等有关项目的绿建（节能）检测及绿色建筑符合性评估服务。主要工作内容有（包括但不限于）：

（1）照度与功率密度、室内环境污染物、背景噪声、场地噪声、外窗空气声隔声、外墙空气声隔声、房间之间空气声隔声、楼板撞击声隔声、采光系数、统一眩光值、显色指数、水质等进行检测。

（2）节地与室外环境。对土地利用、室外环境、交通设施与公共服务、场地设计于场地生态等进行评估。

（3）节能与能源利用。对建筑围护结构、通风与空调、照明与电气、能量综合利用等进行评估。

（4）节水与水资源利用。对节水系统、节水器具与设备、非传统水源等进行评估。

（5）节材与材料资源利用。对节材设计、材料选用等进行评估。

（6）室内环境质量。对室内声环境、室内光环境与视野、室内热湿环境、室内空气质量等进行评估。

（7）施工管理。对环境保护、资源节约、过程管理等进行评估。



(8) 组织绿色（节能）建筑专项验收，现场踏勘、收集相关资料，并提出整改意见。

(9) 资料整理分析、出具绿建节能检测报告及绿色建筑评估报告。

(10) 相关成果文件整理装订，并协助甲方完成相关验收工作，直至竣工备案完成。

(11) 根据本项目（分期开发）节能绿建专项设计及符合性评估意见，完成相关检测报告，并协助甲方完成通过节能、绿建专项符合性评估及相关工作，将检测报告以及相关资料存档备案完成。其中，室内环境污染物检测数据须根据甲方、项目开发要求分户出具报告（如有），产生的费用包含在清单报价中。

(12) 各项目（如有分期、地块开发独立验收）绿建节能检测报告及绿色建筑评估报告。

具体范围以比选文件、图纸和工程量清单、工规证等为准。

四、验收依据/成果验收标准和依据

1. 根据本项目（分期、地块开发）节能绿建专项设计及符合性评估意见，完成相关检测报告，并协助甲方完成通过节能、绿建专项符合性评估及相关工作，将检测报告以及相关资料存档备案完成。

2. 项目（分期开发）节能、绿建检测报告。

3. 国家及有关主管部门发布的现行相关节能绿建的规范及标准。

五、甲方责任及义务

5.1. 为乙方进行现场调查、获得主体设计资料提供必要的支持和协助；

5.2 甲方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义务。

5.3 提供安全的现场工作环境。

六、乙方责任及义务

6.1 合同签订且自甲方按第 5.1 条的约定提供相关资料后，乙方在收到齐全资料后按合同约定工期提交报告纸质文档（纸质格式） 3 份或以上，电子



文档（光盘格式）2 份或以上。

6.2 乙方应严格按照国家及地方相关法规、标准及委托人提出的要求提供检测服务。

6.3 乙方应按照双方协商要求的工作内容和进度开展工作，并对其工作的准确性和科学性负责。

6.4 乙方对成果中出现的遗漏、错误或甲方提出的合理意见应及时进行修改或补充。

6.5 乙方应全力做好本项目的检测工作，确保服务质量，以达到本项目节能、绿建等相关验收顺利进行并按时完成验收的最终目标。

6.7 乙方应保证其经验和能力满足开展本合同服务的要求，按照合同规定，执行进度计划，保质、保量完成本合同服务任务，提交合格的成果，并协助甲方与相关政府部门进行沟通。

6.8 根据合同约定，接受甲方的指导、指示，并将甲方意图贯彻到本合同服务中。

七、服务期

暂定自 2025 年 1 月 30 日至 2026 年 7 月 30 日（具体以开工令或进场通知为准），共 546 日历天。

八、成果和进度款支付方式

详见本合同第9.4条。

九、费用及付款方式

9.1 本项目为固定单价合同，本合同暂定含税总价为 538,051.95 元，其中：不含暂列金暂定价款为 477,216.95 元（其中不含税价 450,204.67 元，增值税金额 27,012.28 元，增值税税率为 6%），暂列金 60,835.00 元（其中不含税价 57,391.51 元，增值税金额 3,443.49 元，增值税税率为 6%），合同的增值税率根据国家税收法规政策变动而调整，不含税价不随增值税率的变化进行调整。

9.2 合同清单单价为乙方完成全部工作内容所需的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设备费、措施费、企业管理费、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市场价格变化、差旅费、技术培训以及本合同乙方所包含的所有责任、义务等费用，并充分考



深铁铭著坊项目绿建节能检测服务费工程量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备注
1	照度与功率密度		元/点	90	275.00	24750.00	均为含税价
2	室内环境污染物	氨、甲醛、TVOC、氨、苯、甲苯、二甲苯	元/组	460	352.00	161920.00	
3	绿建检测	背景噪声	元/点	76	154.00	11704.00	
4		场地噪声	元/点	12	154.00	1848.00	
5		外窗空气声隔声	元/点	13	1540.00	20020.00	
6		外墙空气声隔声	元/点	13	1540.00	20020.00	
7		房间之间楼板空气声隔声	元/点	13	1540.00	20020.00	
8		房间之间分户墙空气声隔声	元/点	13	1540.00	20020.00	
9		楼板撞击声隔声	元/点	13	1540.00	20020.00	
10		卧室与室外之间空气声隔声	元/点	1	1540.00	1540.00	
11		采光系数	元/点	76	99.00	7524.00	
12		统一眩光值、显色指数	元/组	25	1738.00	43450.00	
13	水质	元/组	6	682.00	4092.00		
14	暂列金(不可竞争费)		元			60835.00	
15	(一)小计		元			417763.00	
16	绿色建筑符合性评估	一期(A407-1021学校)	元/m2	17340.45	1.73	29998.98	
17		二期(1栋、2栋及地下室部分)	元/m2	125583.74	0.39	48977.66	
18		二期(3栋综合楼(含裙楼))	元/m2	108716.61	0.38	41312.31	
19	(二)小计		元			120288.95	
20	合计(一+二)		元			538051.95	



甲方（盖章）：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住 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鲤鱼门街1号前海深港合作区管理局综合办公楼A201

电 话：0755-89987550

传 真：0755-89987550

开户银行：建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开户全名：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账 号：44201501100052560514

邮政编码：518000

项目主管部门经办人及电话：陈小军 13632923726 项目主管部门审核人：李权

合约部门经办人及电话：蔡亮 0755-89986549

合约部门审核人：刘天晨

乙方（盖章）：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住 所：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潭头社区潭头西部工业园A10号厂房B栋

电 话：0755-27391213

传 真：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松岗支行 开户全名：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账 号：44250100006400002482

邮政编码：518000

乙方经办人：魏泽科

乙方经办人电话：15914166694

合同签署地点：深圳

时 间：2024年8月23日



2. 深铁熙府项目

深铁熙府项目绿建（节能）检测及绿色建筑符合性评估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STZY-0542/2024

甲方：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2024 年 8 月



甲方：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甲方通过公开招标确定乙方承担深铁熙府项目绿建（节能）检测及绿色建筑符合性评估服务工作，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执行。

一、合同依据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竣工环保验收的法律、法规和规章以及相关规范及标准。

二、项目概况

2.1 项目名称：深铁熙府项目绿建（节能）检测及绿色建筑符合性评估服务

2.2 项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2.3 工程概况：深铁熙府项目地处蛇口半岛南部，赤湾山西南面，西接前海西部岸线，东连深圳湾滨海休闲带，用地功能为轨道交通用地+二类居住用地+教育设施用地+文体设施用地。本项目包含A、C、D、F、G、H地块，总建筑面积约62.2万平米。其中上盖A地块用地面积约为42340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22万平米，由一类高层住宅塔楼、超高层住宅塔楼、物业配套服务用房、多层幼儿园、车库(I类)及设备房等组成，最高建筑高度约108.45米。C地块为教育设施用地，建筑功能为九年一贯制学校，属于多层建筑，总建筑面积约为9.2万平米，最高建筑高度约23.9米；白地D地块为二类居住用地，总建筑面积为251291平方米，全部为商品房。南面为3栋45层住宅塔楼，北面为3栋38层住宅塔楼。裙楼及地下室共4层，其中裙楼含3400平方米的商业和8950平方米的公共配套。白地D地块为二类居住用地，总建筑面积约253401.71平方米，由超高



层住宅塔楼、配套服务用房、配套商业(属中型商店建筑)、车库(属I类汽车库)及设备房等组成，最高建筑高度约149.3米。F地块内设文体公园，计容建筑面积约13500平米，总建筑面积约为16000平方米，分设综合体育活动中心和文化活动中心；G地块地块内为1栋住宅，建筑高度约80米，1处物业服务用房，总计容建筑面积约为14210平方米，容积率2.7（包含公共配套）；H地块内为1栋住宅，建筑高度约80米，1处物业服务用房，总计容建筑面积约为12890平方米，容积率3.1（包含公共配套）。

三、本合同服务范围及内容

本合同范围包括，深铁熙府项目（含分期、分地块）绿建（节能）检测及绿色建筑符合性评估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住宅、公用设备用房、学校、幼儿园、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社区健康服务中心、商业、地下室及公共配套等有关项目的绿建（节能）检测及绿色建筑符合性评估服务。主要工作内容有（包括但不限于）：

（1）照度与功率密度、室内环境污染物、背景噪声、场地噪声、外窗空气声隔声、外墙空气声隔声、房间之间空气声隔声、楼板撞击声隔声、采光系数、统一眩光值、显色指数、水质等进行检测。

（2）节地与室外环境。对土地利用、室外环境、交通设施于公共服务、场地设计于场地生态等进行评估。

（3）节能与能源利用。对建筑围护结构、通风与空调、照明与电气、能量综合利用等进行评估。

（4）节水与水资源利用。对节水系统、节水器具与设备、非传统水源等进行评估。

（5）节材与材料资源利用。对节材设计、材料选用等进行评估。

（6）室内环境质量。对室内声环境、室内光环境与视野、室内热湿环境、



室内空气质量等进行评估。

(7) 施工管理。对环境保护、资源节约、过程管理等进行评估。

(8) 组织绿色（节能）建筑专项验收，现场踏勘、收集相关资料，并提出整改意见。

(9) 资料整理分析、出具绿建节能检测报告及绿色建筑评估报告。

(10) 相关成果文件整理装订，并协助甲方完成相关验收工作，直至竣工备案完成。

(11) 根据本项目（分期开发）节能绿建专项设计及符合性评估意见，完成相关检测报告，并协助甲方完成通过节能、绿建专项符合性评估及相关工作，将检测报告以及相关资料存档备案完成。其中，室内环境污染物检测数据须根据甲方、项目开发要求分户出具报告（如有），产生的费用包含在清单报价中。

(12) 各项目（如有分期、地块开发独立验收）绿建节能检测报告及绿色建筑评估报告。

具体范围以比选文件、图纸和工程量清单、工规证等为准。

四、验收依据/成果验收标准和依据

1. 根据本项目（分期、地块开发）节能绿建专项设计及符合性评估意见，完成相关检测报告，并协助甲方完成通过节能、绿建专项符合性评估及相关工作，将检测报告以及相关资料存档备案完成。

2. 项目（分期开发）节能、绿建检测报告。

3. 国家及有关主管部门发布的现行相关节能绿建的规范及标准。

五、甲方责任及义务

5.1. 为乙方进行现场调查、获得主体设计资料提供必要的支持和协助；

5.2 甲方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义务。

5.3 提供安全的现场工作环境。



六、乙方责任及义务

6.1 合同签订且自甲方按第 5.1 条的约定提供相关资料后，乙方在收到齐全资料后按合同约定工期提交报告纸质文档（纸质格式） 3 份或以上，电子文档（光盘格式） 2 份或以上。

6.2 乙方应严格按照国家及地方相关法规、标准及委托人提出的要求提供检测服务。

6.3 乙方应按照双方协商要求的工作内容和进度开展工作，并对其工作的准确性和科学性负责。

6.4 乙方对成果中出现的遗漏、错误或甲方提出的合理意见应及时进行修改或补充。

6.5 乙方应全力做好本项目的检测工作，确保服务质量，以达到本项目节能、绿建等先关验收顺利进行并按时完成验收的最终目标。

6.7 乙方应保证其经验和能力满足开展本合同服务的要求，按照合同规定，执行进度计划，保质、保量完成本合同服务任务，提交合格的成果，并协助甲方与相关政府部门进行沟通。

6.8 根据合同约定，接受甲方的指导、指示，并将甲方意图贯彻到本合同服务中。

七、服务期

服务开始时间具体以开工令或进场通知为准，总工期共 458 日历天。

八、成果和进度款支付方式

详见本合同第9.4条。

九、费用及付款方式

9.1 本项目为固定单价合同，本合同暂定含税总价为 1,224,308.15 元，其中：不含暂列金暂定价款为 1,062,715.90 元（其中不含税价 1,002,562.17 元，增值税金额 60,153.73 元，增值税税率为 6%），暂列金 161,592.25 元（其中



附件 2.深铁熙府项目绿建节能检测服务费工程量清单

深铁熙府项目绿建节能检测服务费工程量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备注
1	照度与功率密度	元/点	153	275.00	42075.00	均为含税价
2	室内环境污染物	元/组	1461	352.00	514272.00	
3	背景噪声	元/点	232	154.00	35728.00	
4	场地噪声	元/点	21	154.00	3234.00	
5	外窗空气声隔声	元/点	24	1540.00	36960.00	
6	外墙空气声隔声	元/点	22	1540.00	33880.00	
7	房间之间楼板空气声隔声	元/点	24	1540.00	36960.00	
8	房间之间分户墙空气声隔声	元/点	24	1540.00	36960.00	
9	楼板撞击声隔声	元/点	24	1540.00	36960.00	
10	卧室与室外之间空气声隔声	元/点	3	1540.00	4620.00	
11	采光系数	元/点	232	99.00	22968.00	
12	统一眩光值、显色指数	元/组	41	1738.00	71258.00	
13	水质	元/组	10	682.00	6820.00	
14	暂列金(不可竞争费)	元			161592.25	
15	(一)小计	元			1044287.25	
16	A地块	元/m2	226023	0.22	49725.06	绿色建筑符合性评估
17	D地块	元/m2	253401	0.20	50680.20	
18	CF地块	元/m2	108884	0.46	50086.64	
19	GH地块	元/m2	34740	0.85	29529.00	
20	(二)小计	元			180020.90	
21	合计(一+二)	元			1224308.15	



甲方（盖章）：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

一路1016号地铁大厦

电话：

0755-23992600

传真：

0755-23992555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益田支行

开户全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账号：

755904924410506

邮政编码：

518026

项目主管部门经办

项目主管部门

人及电话：

邱艳

审核人：

胡志光

合约部门经办人及

合约部门审核

电话：

王强 0755-89986532

人：

刘天晨

乙方（盖章）：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住 所：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潭头社区潭头西部工

业园A10号厂房B栋

电 话：

0755-27391213

传 真：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全名：

深圳松岗支行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账 号：

44250100006400002482

邮政编码：

518000

乙方经办人：

魏泽科

乙方经办人电

15914166694

话。

合同签署地点：

深 圳

时 间：

2024年8月23日



3. 深铁登良东站综合开发项目

深铁登良东站综合开发项目 绿建（节能）检测及绿色建筑符合 性评估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STZY-0557/2024

甲方：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2024 年 8 月



甲方：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甲方通过公开招标确定乙方承担深铁登良站综合开发项目绿建（节能）检测及绿色建筑符合性评估服务工作，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执行。

一、合同依据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竣工环保验收的法律、法规和规章以及相关规范及标准。

二、项目概况

2.1 项目名称：深铁登良站综合开发项目绿建（节能）检测及绿色建筑符合性评估服务

2.2 项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2.3 工程概况：南山区登良东项目（宗地号 T107-0097）位于创业路与科苑南路交汇处，目前地铁 13 号线人才公园站站点上盖（在建）。项目占地面积约 4800 平米，总建筑面积 37860 平米，计容建面约 27900 平米，其中办公建面 25470 平米，商业 1500 平米，食堂 830 平米。地下室核增面积约 7100 平米，架空层（地上核增）约为 2860 平米。本项目是地处后海总部核心区的中小体量商办项目。

三、本合同服务范围及内容

本合同范围包括，深铁登良站综合开发项目（含分期、分地块）绿建（节能）检测及绿色建筑符合性评估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商业、办公、公用设



备用房、地下室及公共配套等有关项目的绿建（节能）检测及绿色建筑符合性评估服务。主要工作内容有（包括但不限于）。

（1）照度与功率密度、室内环境污染物、背景噪声、场地噪声、外窗空气声隔声、外墙空气声隔声、房间之间空气声隔声、楼板撞击声隔声、采光系数、统一眩光值、显色指数、水质等进行检测。

（2）节地与室外环境。对土地利用、室外环境、交通设施于公共服务、场地设计于场地生态等进行评估。

（3）节能与能源利用。对建筑围护结构、通风与空调、照明与电气、能量综合利用等进行评估。

（4）节水与水资源利用。对节水系统、节水器具与设备、非传统水源等进行评估。

（5）节材与材料资源利用。对节材设计、材料选用等进行评估。

（6）室内环境质量。对室内声环境、室内光环境与视野、室内热湿环境、室内空气质量等进行评估。

（7）施工管理。对环境保护、资源节约、过程管理等进行评估。

（8）组织绿色（节能）建筑专项验收，现场踏勘、收集相关资料，并提出整改意见。

（9）资料整理分析、出具绿建节能检测报告及绿色建筑评估报告。

（10）相关成果文件整理装订，并协助甲方完成相关验收工作，直至竣工备案完成。

（11）根据本项目（分期开发）节能绿建专项设计及符合性评估意见，完成相关检测报告，并协助甲方完成通过节能、绿建专项符合性评估及相关工作，将检测报告以及相关资料存档备案完成。其中，室内环境污染物检测数据须根据甲方、项目开发要求分户出具报告（如有），产生的费用包含在清单报价中。

（12）各项目（如有分期、地块开发独立验收）绿建节能检测报告及绿色



建筑评估报告。

具体范围以比选文件、图纸和工程量清单、工规证等为准。

四、验收依据/成果验收标准和依据

1. 根据本项目（分期、地块开发）节能绿建专项设计及符合性评估意见，完成相关检测报告，并协助甲方完成通过节能、绿建专项符合性评估及相关工作，将检测报告以及相关资料存档备案完成。

2. 项目（分期开发）节能、绿建检测报告。

3. 国家及有关主管部门发布的现行相关节能绿建的规范及标准。

五、甲方责任及义务

5.1. 为乙方进行现场调查、获得主体设计资料提供必要的支持和协助；

5.2 甲方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义务。

5.3 提供安全的现场工作环境。

六、乙方责任及义务

6.1 合同签订且自甲方按第 5.1 条的约定提供相关资料后，乙方在收到齐全资料后按合同约定工期提交报告纸质文档（纸质格式）3 份或以上，电子文档（光盘格式）2 份或以上。

6.2 乙方应严格按照国家及地方相关法规、标准及委托人提出的要求提供检测服务。

6.3 乙方应按照双方协商要求的工作内容和进度开展工作，并对其工作的准确性和科学性负责。

6.4 乙方对成果中出现的遗漏、错误或甲方提出的合理意见应及时进行修改或补充。

6.5 乙方应全力做好本项目的检测工作，确保服务质量，以达到本项目节能、绿建等先关验收顺利进行并按时完成验收的最终目标。



6.7 乙方应保证其经验和能力满足开展本合同服务的要求，按照合同规定，执行进度计划，保质、保量完成本合同服务任务，提交合格的成果，并协助甲方与相关政府部门进行沟通。

6.8 根据合同约定，接受甲方的指导、指示，并将甲方意图贯彻到本合同服务中。

七、服务期

服务开始时间具体以开工令或进场通知为准，总工期共 183 日历天。

八、成果和进度款支付方式

详见本合同第9.4条。

九、费用及付款方式

9.1 本项目为固定单价合同，本合同暂定含税总价为 89,296.50 元，其中：不含暂列金暂定价款为 81,948.00 元（其中不含税价 77,309.43 元，增值税金额 4,638.57 元，增值税税率为 6%），暂列金 7,348.50 元（其中不含税价 6,932.55 元，增值税金额 415.95，增值税税率为 6%），合同的增值税率根据国家税收法规政策变动而调整，不含税价不随增值税率的变化进行调整。

9.2 合同清单单价为乙方完成全部工作内容所需的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设备费、措施费、企业管理费、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市场价格变化、差旅费、技术培训以及本合同乙方所包含的所有责任、义务等费用，并充分考虑相关风险。

9.3 本合同以实际完成工程量进行结算，结算总价不得超过暂定的合同总价。

9.4 费用支付：

- 1、本工程无预付款。
- 2、本工程（可按项目分地块、分期）办理期中结算与支付的时间间隔为：
①乙方在项目完成合同约定的全部工作内容及责任后，即出具了该项目全



甲方（盖章）：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

一路 1016 号地铁大厦
(电子)

电话：

0755-23992600

传真：

0755-23992555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益田支行

开户全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账号：

755904924410506

邮政编码：

518026

项目主管部门经办

人及电话：杨培锐

项目主管部门

叶智棠

合约部门经办人及

电话：王强 0755-89986532

审核人：

刘天晨

合约部门审核

人：

乙方（盖章）：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住 所：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潭头社区潭头西部工
业园 A10 号厂房 B 栋

电 话：

0755-27391213

传 真：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松岗支行

开户全名：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账 号：

44250100006400002482

邮政编码：

518000

乙方经办人：

魏泽科

乙方经办人电

话：15914166694

话。

合同签署地点：

深 圳



深铁登良站综合开发项目绿色建筑检测服务工程量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小计 (元)	备注
1	照度与功率密度		元/点	23	300.00	6900.00	均为含税价
2	室内环境污染物	氨、甲醛、TVOC、氨、苯、甲苯、二甲苯	元/组	24	384.00	9216.00	
3	绿色建筑检测	背景噪声	元/点	12	168.00	2016.00	
4		场地噪声	元/点	4	168.00	672.00	
5		外窗空气声隔声	元/点	2	1680.00	3360.00	
6		外墙空气声隔声	元/点	2	1680.00	3360.00	
7		房间之间楼板空气声隔声	元/点	2	1680.00	3360.00	
8		房间之间分户墙空气声隔声	元/点	2	1680.00	3360.00	
9		楼板撞击声隔声	元/点	2	1680.00	3360.00	
10		采光系数	元/点	12	108.00	1296.00	
11		统一眩光值、显色指数	元/组	7	1896.00	13272.00	
12	水质	元/组	2	744.00	1488.00		
13	暂列金（不可竞争费）		元			7348.50	
14	（一）小计		元			59008.50	
15	绿色建筑符合性评估		元/m2	37860	0.80	30288.00	
16	（二）小计		元			30288.00	
17	合计（一+二）		元			89296.50	



4. 深铁懿府项目人才房项目

深铁懿府项目人才房 绿建（节能）检测及绿色建筑符合 性评估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STZY-0569/2024

甲方：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2024 年 9 月



甲方：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甲方通过公开招标确定乙方承担深铁懿府项目人才房绿建（节能）检测及绿色建筑符合性评估服务工作，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执行。

一、合同依据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竣工环保验收的法律、法规和规章以及相关规范及标准。

二、项目概况

2.1 项目名称：深铁懿府项目人才房绿建（节能）检测及绿色建筑符合性评估服务

2.2 项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2.3 工程概况：深铁懿府位于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北城片区。项目用地处于北环大道以南，广深高速以北，临近地铁七号线和二号线。地块周边有安托山体育公园、安托山博物馆公园、雅昌艺术中心、华侨城创意产业园等。深铁懿府总建筑面积约 76 万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 53.5 万平方米,含住宅、商业、学校，幼儿园、公交首末站以及警务室、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社区健康服务中心、文化活动中心等配套设施。

本次检测范围为 2、4 号地块人才房室内污染物浓度检测。

三、本合同服务范围及内容

本合同范围包括，深铁懿府项目人才房（含分期、分地块）绿建（节能）



检测及绿色建筑符合性评估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住宅、商业、办公、酒店、公用设备用房、学校、幼儿园、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社区健康服务中心、商业、地下室及公共配套等有关项目的绿建（节能）检测及绿色建筑符合性评估服务。主要工作内容有（包括但不限于）：

（1）照度与功率密度、室内环境污染物、背景噪声、场地噪声、外窗空气声隔声、外墙空气声隔声、房间之间空气声隔声、楼板撞击声隔声、采光系数、统一眩光值、显色指数、水质等进行检测。

（2）节地与室外环境。对土地利用、室外环境、交通设施于公共服务、场地设计于场地生态等进行评估。

（3）节能与能源利用。对建筑围护结构、通风与空调、照明与电气、能量综合利用等进行评估。

（4）节水与水资源利用。对节水系统、节水器具与设备、非传统水源等进行评估。

（5）节材与材料资源利用。对节材设计、材料选用等进行评估。

（6）室内环境质量。对室内声环境、室内光环境与视野、室内热湿环境、室内空气质量等进行评估。

（7）施工管理。对环境保护、资源节约、过程管理等进行评估。

（8）组织绿色（节能）建筑专项验收，现场踏勘、收集相关资料，并提出整改意见。

（9）资料整理分析、出具绿建节能检测报告及绿色建筑评估报告。

（10）相关成果文件整理装订，并协助甲方完成相关验收工作，直至竣工备案完成。

（11）根据本项目（分期开发）节能绿建专项设计及符合性评估意见，完成相关检测报告，并协助甲方完成通过节能、绿建专项符合性评估及相关工作，



将检测报告以及相关资料存档备案完成。其中，室内环境污染物检测数据须根据甲方、项目开发要求分户出具报告（如有），产生的费用包含在清单报价中。

（12）各项目（如有分期、地块开发独立验收）绿建节能检测报告及绿色建筑评估报告。

具体范围以比选文件、图纸和工程量清单、工规证等为准。

四、验收依据/成果验收标准和依据

1. 根据本项目（分期、地块开发）节能绿建专项设计及符合性评估意见，完成相关检测报告，并协助甲方完成通过节能、绿建专项符合性评估及相关工作，将检测报告以及相关资料存档备案完成。

2. 项目（分期开发）节能、绿建检测报告。

3. 国家及有关主管部门发布的现行相关节能绿建的规范及标准。

五、甲方责任及义务

5.1. 为乙方进行现场调查、获得主体设计资料提供必要的支持和协助；

5.2 甲方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义务。

5.3 提供安全的现场工作环境。

六、乙方责任及义务

6.1 合同签订且自甲方按第 5.1 条的约定提供相关资料后，乙方在收到齐全资料后按合同约定工期提交报告纸质文档（纸质格式）3 份或以上，电子文档（光盘格式）2 份或以上。

6.2 乙方应严格按照国家及地方相关法规、标准及委托人提出的要求提供检测服务。

6.3 乙方应按照双方协商要求的工作内容和进度开展工作，并对其工作的准确性和科学性负责。

6.4 乙方对成果中出现的遗漏、错误或甲方提出的合理意见应及时进行修改或补充。

6.5 乙方应全力做好本项目的检测工作，确保服务质量，以达到本项目节能、绿建等先关验收顺利进行并按时完成验收的最终目标。

6.7 乙方应保证其经验和能力满足开展本合同服务的要求，按照合同规定，执行进度计划，保质、保量完成本合同服务任务，提交合格的成果，并协助



甲方与相关政府部门进行沟通。

6.8 根据合同约定,接受甲方的指导、指示,并将甲方意图贯彻到本合同服务中。

七、服务期

暂定自 2024 年 5 月 30 日至 2024 年 6 月 25 日(具体以开工令或进场通知为准),共 27 日历天。

八、成果和进度款支付方式

详见本合同第9.4条。

九、费用及付款方式

9.1 本项目为固定单价合同,本合同暂定价为人民币(大写)壹拾肆万捌仟壹佰叁拾壹元整(小写:RMB148,131.00 元),其中不含暂列金额暂定价款为 125,568.00 元(其中不含税价 118,460.38 元,增值税金额 7,107.62 元,增值税税率为 6%);暂列金额 22,563.00 元(其中不含税价 21,285.85 元,增值税金额 1,277.15 元,增值税税率为 6%),合同增值税率根据国家税收法规政策变动而调整,不含税价款不随增值税税率变化进行调整。

9.2 合同清单单价为乙方完成全部工作内容所需的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设备费、措施费、企业管理费、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市场价格变化、差旅费、技术培训以及本合同乙方所包含的所有责任、义务等费用,并充分考虑相关风险。

9.3 本合同以实际完成工程量进行结算,结算总价不得超过暂定的合同总价。

9.4 费用支付:

1、本工程无预付款。

2、本工程(可按项目分地块、分期)办理期中结算与支付的时间间隔为:

①乙方在项目完成合同约定的全部工作内容及责任后,即出具了该项目全部的节能、绿建检测报告等报告,并协助甲方完成并通过了该项目的节能、绿



甲方（盖章）：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
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

峰刘
印宇

住 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鲤鱼门街1号前海深港合作区管理局综合办
公楼A201室

电 话：

0755-23992600

传 真：

开户银行：

建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开户全名：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
公司

账 号：

44201501100052560514

邮政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经办
人及电话：

张瀚之

项目主管部门审
核人：

张繁绪

合约部门经办人及
电话：

王强

合约部门审核人： 刘天晨

乙方（盖章）：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
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

成徐
印建

住 所：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潭头社区潭头西部工业园A10号厂房B栋

电 话：

0755-27391213

传 真：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深圳松岗支行

开户全名：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账 号：

44250100006400002482

邮政编码：

518000

乙方经办人：

魏泽科

乙方经办人电话： 15914166694

合同签署地点：

深 圳

时 间：

2024年9月5日



附件 2.深铁懿府项目人才房绿建节能检测服务费工程量清单

深铁懿府项目人才房绿建节能检测服务费工程量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备注
1	室内环境 污染物	氨、甲醛、 TVOC、氨、 苯、甲苯、 二甲苯	元/组	327	384.00	125568.00	
2	暂列金（不可竞争费）		元			22563.00	
3	合计（一+二）		元			148131.00	

注

1.以上报价采用人民币含税报价，取小数点后两位，且四舍五入。



5. 白沙岭抢险维修及服务调度中心项目

合同编号：NG-24-019(ZX)

白沙岭抢险维修及服务调度中心绿色建筑验收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白沙岭抢险维修及服务调度中心绿色建筑

验收服务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委 托 人：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受 托 人：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08392D，以下简称甲方）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119355839，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深圳经济特区绿色建筑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文件要求，甲乙双方就本项目事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具体如下：

第一条 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白沙岭抢险维修及服务调度中心绿色建筑验收服务项目

1.2 项目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1.3 项目规模：白沙岭抢险维修及服务调度中心项目建设用地面积 1538.98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4714.74 平方米。项目建设采用的是叠箱-钢框架结构，地下 1 层，地上 5 层，建筑高度 23.13 米，其中地上首层是采用常规的钢框架结构，2~5 层采用的是模块化箱体结构，项目总计模块化箱体 75 台。

第二条 服务范围：

2.1 服务内容：本项目绿色建筑节能专项验收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绿色建筑节能检测服务、能效测评服务、绿色建筑等级符合性评估、设计阶段绿色建筑预评价星级（含专家

评审)、绿色建筑节能专项验收技术咨询服务并取得相应合格的验收意见书,其中:

2.1.1 绿色建筑节能检测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室内噪声、环境噪声、构件隔声等)、室内环境检测服务等相关检测。具体检测内容详见附件1,如项目所在地政府相关主管部门有政策性调整,以最新的较高要求为准。

2.1.2 能效测评服务。根据《建筑能效标识技术标准》JGJ/T288-2012 要求,结合项目节能设计文件及节能工程相关检测报告,对建筑能耗进行模拟分析,并根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发布的《关于开展民用建筑能效测评标识工作的通知》(深建节能(2011)156号)的要求完成建筑能效测评服务工作。

2.1.3 绿色建筑等级符合性评估。乙方必须按照政府相关主管部门的要求,结合本项目绿色建筑、建筑节能相关设计文件及检测报告,开展本项目的绿色建筑等级的符合性评估工作,并提供符合本项目的《绿色建筑等级的符合性评估报告》,乙方应确保提供的《绿色建筑等级的符合性评估报告》满足政府主管部门对绿色建筑工程验收的要求。

2.1.4 绿色建筑节能专项验收技术咨询服务。

2.1.4.1 收集整理验收资料,包括项目报批报建资料、节能分部分项施工质量资料、隐蔽工程验收资料、进场材料和设备的复验报告、现场检测报告、施工小结、节能设计文件等,对资料的完整性和准确性进行把关。

并按检测方案完成绿色建筑（建筑节能）工程进场材料及设备的复验以及现场检测，配合通过验收。

2.1.7 配合甲方，按照主管部门要求，组织各方责任主体开展绿色建筑专项验收工作，出具主管部门认可的绿色建筑专项验收相关文件。

2.1.8 协助甲方完成主管部门组织的绿色建筑相关抽查、监督及验收等工作，直至完成项目联合验收且完成竣工验收备案。

2.1.9 按照项目验收星级，取得本项目设计阶段绿色建筑预评价二星级及公示文件。

第三条 甲方向乙方提交有关资料

序号	资料名称	格式	备注
1	项目建筑、结构、全专业设计图	电子版	
2	其他相关的项目文件	若干	根据实际提交

第四条 乙方向甲方交付成果性文件

序号	资料名称	格式	份数	提交日期
1	检测报告	纸质	4	合同签订后 20 日历天内
2	绿色建筑等级符合性评估报告	纸质	4	合同签订后 35 日历天内
3	设计阶段绿色建筑预评价公示文件及申报材料	纸质	4	合同签订后 45 日历天内
4	节能验收申报材料及审查意见	纸质	1	合同签订后 45 日历天内

第五条 合同价款

5.1 合同价款（包干价）：¥439800 元（大写人民币肆拾叁万玖仟捌佰元整）。

本合同为包干价合同，包括了乙方执行和完成本合同项下的服务工作时，不能或缺的所有附带工作的费用，为甲方在本合同服务内容项下所需支付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专家评审费用、材料费、检测费、措施费、管理费、规费、保险费、利润、赶工费、税金及为完成审批本合同约定事项可能发生的费用。除此之外，甲方无须再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第六条 合同支付

6.1 支付方式

6.1.1 乙方按合同约定提交合格的本项目检测报告及绿色建筑符合性评估报告，并提交完整的付款申请及符合国家税务要求增值税发票后 2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的

6.1.2 乙方按合同约定完成本项目相关成果资料的移交，且本合同服务范围内专项验收通过，并取得绿色建筑专项审查意见及绿色建筑预评价公示（二星级），并提交完整的付款申请及符合国家税务要求的增值税发票后 2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

6.2 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须先行提供符合国家税务要求

合同签署页

甲方（盖章）：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乙方（盖章）：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徐建斌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坳一路 268 号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潭头社区潭头西部工业园 A10 号厂房 B 栋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192408392D
开户行：平安银行深圳江苏大厦支行
银行账号：11002881574901

纳 税 人 识 别 号：
914403003119355839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松岗支行
银行账号：44250100006400002482
电话：15914166694，魏泽科

签订日期 2024 年 7 月 22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2: 项目服务团队成员名单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在本项目担任职务	职称	专业	上岗证号	备注
1	沈爱川	男	39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建筑工程检测	3010227	
2	陈星光	男	37	技术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建筑工程检测	3015881	
3	邱明清	男	55	技术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土木工程	3027702	
4	樊小勇	男	39	技术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建筑材料	3010691	
5	马邈	男	35	技术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建筑材料	3012500	
6	何冬保	男	34	技术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市政路桥施工	3013133	
7	匡文珑	男	37	技术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结构工程	3032575	

6. 深圳雪花科创城综合体项目二标段 02-02、02-03地块



深圳雪花科创城综合体项目二标段 02-02、02-03 地块绿建节能验收

合同编号：SZ-CRCSZ-ZB-SG-24173

深圳雪花科创城综合体项目二标段 02-02、02-03 地块绿建节能验收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深圳雪花科创城综合体项目二标段 02-02、02-03 地块

委托方（甲方）：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受托方（乙方）：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4年8月

签订地点：广东深圳市

深圳雪花科创城综合体项目二标段 02-02、02-03 地块
绿建节能验收服务合同

委托方（甲方）：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住 所 地：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

法定代表人：李巍

通讯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

电 话：0755-26912182 传 真：/

电子信箱：/

受托方（乙方）：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住 所 地：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潭头社区潭头西部工业园 A10 号厂房 B 栋

法定代表人：徐建成

通讯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潭头社区潭头西部工业园 A10 号厂房 B 栋

电 话：0755-27391213 传 真：/

电子信箱：

甲方委托乙方就 深圳雪花科创城综合体项目二标段 02-02、02-03 地块 项目进行绿建节能验收服务，并支付相应的技术服务报酬。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甲方委托乙方进行以下专项技术服务

1.1 技术服务项目：深圳雪花科创城综合体项目二标段 02-02、02-03 地块绿建节能验收服务合同（以下称该项目）

1.1.1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雪花科创城综合体项目二标段 02-02、02-03 地块。

1.1.2 工程概况：项目含一栋雪花啤酒总部大厦（M0 性质），一栋雪花啤酒研发大厦（M1 性质）。

1.2 技术服务内容

乙方作为技术支持单位，为该项目绿色建筑技术实施提供咨询服务工作，根据《绿色建筑评价标准》GB/T 50378-2019（以下简称“新国标”）的要求，从施工阶段、竣工验收阶段和标识申报阶段提供技术咨询服务，最终使项目（02-02 地块）达到绿色建筑三星级认证要求，具体工作内容如下：

1.2.1 绿建节能验收咨询

1) 绿建/节能资料整理：对绿建/节能所需的检测报告与相关文件资料进行汇总整理，确保绿建/节能验收资料统一归档，整齐有序的装订成册，使绿建/节能资料完整齐全。

2) 绿建/节能资料提交：将装订成册的绿建/节能资料提交给节能主管部门，并与主管部门专业人员进行技术沟通，根据沟通意见补充相应资料及解释工作，直至通过绿建/节能验收。

3) 现场绿建/节能验收：协助业主准备现场验收工作，与主管部门进行现场验收工作的技术沟通，确保工程现场顺利通过现场验收。

4) 节能及绿建材料检测、空气质量检测、能效测评内容提交给节能主管部门,并与主管部门专业人员进行技术沟通,根据沟通意见补充相应资料及解释工作,直至通过绿建/节能验收。

5) 乙方需充分了解并考虑绿建/节能相关政策的变化及更新,及时与政府相关主管部门沟通,调整工作方案并给予准确的工作指导,确保本工程顺利通过绿建/节能验收及竣工验收。

1.2.2 绿色建筑等级符合性评估

1) 评估依据根据深圳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公告要求,自2022年7月1日起实施《深圳经济特区绿色建筑条例》,市、区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不再受理民用建筑的建筑节能专项验收许可事项。建设单位应当在组织绿色建筑专项验收前委托具有资质的第三方评估机构对绿色建筑等级进行符合性评估。建设单位应当在竣工验收前组织设计、施工、监理等有关单位进行绿色建筑专项验收,并出具专项验收报告。按《深圳经济特区绿色建筑条例》要求,须委托具有资质的第三方评估机构对绿色建筑等级进行符合性评估。

2) 工作内容

第一阶段(资料收集及形式审查):根据评估要求,收集整理符合性评估所必需的各类文件材料(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建设手续文件、设计文件、检测报告、各绿色建筑技术分析报告等),对资料的完整性和有效性进行形式审查,并将形式审查发现的问题反馈至甲方,确保提供评估资料的完整性和有效性。

第二阶段(资料专业审查):在资料通过形式审查后,按照规划、建筑、结构、给水排水、暖通空调、电气、智能化、景观等专业,安排专业技术人员对资

料内容进行专业审查、汇总，进行符合性预评估。并将专业审查发现的问题反馈至甲方，进行相应的补充完善。

第三阶段（现场核查）：在资料通过专业审查后，对项目绿色建筑技术落地情况开展现场核查，复核与设计文件的一致性。如现场核查发现问题，通知甲方进行整改。

第四阶段（必要的现场抽检）：根据项目情况，必要时对项目的部分关键性能指标进行抽检，复核与检测报告结果的一致性。

第五阶段（符合性评估及报告编制）：综合项目形式审查、专业审查、现场核查、现场抽检结果及补充完善与整改情况，核算项目的实际得分，在此基础上出具项目绿色建筑等级符合性评估结论。根据评估结果，编制并出具项目《绿色建筑等级符合性评估报告》。

1.2.3 能效测评

根据《深圳经济特区绿色建筑条例》、《深圳市绿色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SJG 67-2019、《建筑能效标识技术标准》JGJ/T288-2012 对建筑的能效水平进行核查、计算，评定其相应等级。

1.2.4 绿色建筑检测

基于《绿色建筑评价标准》GB/T 50378-2019 三星级达标策略、《深圳市绿色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SJG 67-2019、《深圳市建筑节能工程施工验收规范》SZJG31-2010，根据绿色建筑等级符合性评估要求开展绿色建筑所要求的现场检测工作，包括室内照明（照度、功率密度、眩光、一般显色指数）、室内噪声、构件隔声性能、室内温湿度、水质、室内空气质量等，提供相应的检测报告。

提交成果：绿色建筑申报所要求的《检测报告》。

1.2.5 02-02 地块标识申报

待项目各类建设手续办理齐全，项目竣工并经第三方检测合格后，进入绿色建筑标识申报阶段。主要工作包括：

1) 收集整理绿色建筑评审所必需的各类文件材料（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建设手续文件、设计文件、第三方检测报告、各绿色建筑技术分析报告等），编制项目绿色建筑评审所必需的各类文件报告，汇总整理完整的绿色建筑申报材料。

2) 协调评审机构开展绿色建筑评审工作，组织参加绿色建筑评审会，进行技术汇报，并对专家意见进行回复，确保最终获得绿色建筑三星级认证证书。

提交成果：《绿色建筑性能评价自评估报告》、《绿色建筑标识评价申报书》、《绿色建筑三星级标识证书》。

1.3 报告成果提交

1.3.1 绿建/节能检测：检测报告，02-02 地块三星标识；

1.3.2 绿色建筑等级符合性评估：

《绿色建筑等级符合性评估报告》

1.3.3 能效测评：

《能效测评报告》

1.4 验收成果要求

1.4.1 绿建节能检测：满足节能/绿色建筑验收所需的所有检测。

1.4.2 绿建节能验收咨询：通过绿建/节能验收。

1.4.3 绿色建筑等级符合性评估：02-02 满足绿色建筑三星级验收要求，02-03 满足一星级验收要求。

1.4.4 能效测评：满足节能验收要求。

1.4.5 标识申报：02-02 地块取得三星标识证书

1.5 本项目为了保证绿色建筑和节能验收顺利通过，本项目为综合单价包干，报价清单为暂定工程量，最终按根据相关要求实际完成的有效检测数量为准。。

1.6 技术服务合同履约期限：本合同生效日起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

第二条 工作进度

乙方应按下列进度要求完成技术服务工作：

工作阶段	工作内容	成果文件	工作时间
1、绿色建筑咨询			
施工阶段	协助建设单位开展招投标工作，定期对施工单位进行指导，收集整理技术资料。	《施工阶段总结报告》	随施工进度
竣工验收阶段	配合建设单位开展绿色建筑专项验收工作。	/	随验收进度
标识申报阶段	编制整套绿色建筑申报材料，开展评审工作。	《绿色建筑性能评价自评估报告》、《绿色建筑标识评价申报书》、《绿色建筑三星级证书》	资料收集齐全后 30 个工作日内完成申报材料
2、绿色建筑检测			
竣工验收阶段	根据绿建评审要求，完成现场检测工作，提供检测报告	绿色建筑三星级申报所要求的《检测报告》	竣工验收后 30 个工作日内
3、绿色建筑等级符合性评估			
竣工验收阶段	完成《绿色建筑等级符合性评估报告》	完成《绿色建筑等级符合性评估报告》	项目资料完整且现场核查无问题后，15 个工作日内
4、能效测评			
竣工验收阶段	完成《能效测评报告》	完成《能效测评报告》	项目资料完整后，15

		告》	个工作日内
--	--	----	-------

(1)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在必要情况下，经双方协商一致，可对上述工作进度和阶段成果要求进行调整，并将最终成果提交日期顺延。

(2) 乙方每阶段提供给甲方的咨询工作成果得到甲方书面确认后进入下一阶段工作。

第三条 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技术服务工作，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下列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内容要求
1	土建施工图纸（建筑、结构、给排水、暖通、电气等）	1	电子文件
2	专项设计施工图纸（景观、海绵、光伏、光导、幕墙、内装、智能化、可再生能源等）	1	
3	项目基本资料（国有土地使用证、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等）	1	

第四条 技术服务费及其支付方式

4.1 甲方向乙方支付的技术服务费总额为：人民币 肆拾肆万零捌佰陆拾叁元肆角肆分元(¥440863.44)，不含税金额为：415,908.91 元，税率为：6%，详见附件 1《服务内容金额汇总》及附件 2《检测服务内容金额明细》。

4.2 技术服务费支付方式：

4.2.1 分期支付

第一次付款：乙方协助甲方进行绿色建筑检测，在项目获得绿色建筑三星申报所要求的《检测报告》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绿色建筑检测费用的 100%，即人民币 壹拾伍万零捌佰陆拾叁元肆角肆分元(¥ 150863.44)。

第二次付款：乙方协助甲方进行绿色建筑等级符合性评估，在项目获得《绿

色建筑等级符合性评估报告》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绿色建筑等级符合性评估费用**的 85%，即人民币

第三次付款：乙方协助甲方进行能效测评，在项目获得《能效测评报告》和《能耗数据上传报告》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能效测评费用和能耗数据上传**的 100%，即人民币

第四次付款：乙方协助甲方申报绿色建筑三星级标识，在项目获得绿色建筑三星级标识认证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总费用**的 100%，即人民币

4.2.2 乙方应向甲方开具含有 6 %税率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应提供发票接收回执。如在支付过程中，甲方遗失发票，甲方应弥补乙方因此遭受的相关损失。

4.2.3 本合同所有款项采取银行转账汇款。

第五条 甲乙双方分别指定以下人员为本项目的负责人

1. 甲方负责人熊凌轩，联系方式：13612907141；

2. 乙方负责人沈爱川，联系方式：15012762854；

3. 任何一方变更项目负责人的，应及时以书面方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应向本合同正常履行并造成另一方损失的，违约方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第六条 双方应承担的保密义务

1.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均应当对因签订和履行本合同而获知对方的商业秘密和技术秘密承担保密义务，未经对方许可，任何一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向第三方披露、泄露该等秘密。无论本合同是否变更、解除、终止，本保密条款均长期有效。

2. 涉密人员范围为甲乙双方全体员工，甲乙双方任何一方因违反保密义务

(本页为签字页, 无正文)

委托人 (甲方)	名称 (或姓名)	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 (深圳) 有限公司			技术合同专用章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李巍 (签章)			
	委托代理人				
	联系 (经办人)				
	住所 (通讯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			
	电话	0755-26912182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账号	44250100003400003179			
	税号	91440300574793409E			
受托人 (乙方)	名称 (或姓名)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技术合同专用章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徐建成 (签章)			
	委托代理人	魏泽科			
	联系 (经办人)	魏泽科			
	住所 (通讯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 潭头社区潭头西部工业园 A10 号厂房 B 栋	邮政 编码	518000	
	电话	0755-27391213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松岗支行			
	账号	44250100006400002482			
	税号	914403003119355839			

附件 2 《绿建节能检测服务内容金额明细》

雪花啤酒总部大厦项目绿建节能验收服务（02-02）报价清单

序号	材料或设备	检测参数/服务内容	抽样原则	单价（元）	数量（组/点）	小计（元）
1	变压器	电压偏差、谐波、三相不平衡度	全数检测			
2	照明	平均照度、功率密度	同一功能区不少于 2 处			
3	照明	眩光值	同一功能区不少于 1 处			
4	照明	显色指数				
5	路面照明	路面平均照度、最小照度、垂直照度	无具体要求，原则上应覆盖各个方位和区域			
6	消防排烟系统	漏风量	按风管系统数量抽检 20%，但不得少于 1 个系统			
7	空调风系统	漏风量	按标准 SJG 141-2023 中表 3.3.5 规定抽检，风管的严密性检验最小抽样数量不得少于 1 个系统。			
8	空调风系统	风口风量	风口风量按每个抽检风系统风口风量的 20% 抽检，且不应少于 3 个，宜在风管系统前部、中间、后部均匀布点			
9	空调风系统	总风量	按标准 SJG 141-2023 第 3.3.5 条最小抽样数量抽样，且不得少于 1 个系统			
10	空调风系统	风道系统单位风量耗功率	风道系统单位风量耗功率现场检测，应按风管系统总数量抽检 10%，10000m ³ /h 风量及以上的风系统全数检测			

11	空调水系统	冷冻水(热水)、冷却水循环流量	全数检测	
12	空调水系统	机组水流量	按标准 SJG 141-2023 第 3.3.5 条最小抽样数量抽样, 且不得少于 1 台	
13	空调水系统	空调水系统耗电输冷比(水泵耗电输冷热比/水泵效率)	水泵耗电输冷(热)比现场检测, 每种型号的水泵不少于 1 台 (SJG 67-2019)、全数检测 (SJG 141-2023)	
14	空调室内温湿度	室内温湿度	按空调房间总数量抽检 10%, 且不得少于 3 个房间	
15	室内环境污染污染物浓度	氨、甲醛、氨、苯、TVOC、甲苯、二甲苯	根据标准要求所抽检房间数不得少于总数的 5%, 且不得少于 3 间	
16	场地环境	场地噪声	按建筑面积布点全数检测, 不少于 4 个测点, 测点间距最长不超过 200m	
17	功能房间	采光系数	建筑物典型剖面 and 假定工作面相交的地方, 抽检最不利功能房间, 每类主要功能区不少于 2 处	
18	建筑声学	楼板撞击声	每种构造做法不得少于 2 组	
19		外窗隔声		
20		外墙隔声		
21		楼板隔声		
22		分户墙隔声		
23		室内噪声级	每个建筑单体选取最不利户型, 覆盖高中低不同楼层	
24	生活饮用水	肉眼可见物、臭和味、PH 值、浑浊度、色度、	饮用水、中水、雨水、景观水应至少送检 1 组 (每单体	

雪花啤酒总部大厦项目绿建节能验收服务（02-03））报价清单

序号	材料或设备	检测参数/服务内容	抽样原则	单价（元）	数量（组/点）	小计（元）
1	变压器	电压偏差、谐波、三相不平衡度	全数检测			
2	照明	平均照度、功率密度	同一功能区不少于 2 处			
3	照明	眩光值	同一功能区不少于 1 处			
4	照明	显色指数				
5	消防排烟系统	漏风量	按风管系统数量抽检 20%，但不得少于 1 个系统			
6	空调风系统	漏风量	按标准 SJG 141-2023 中表 3.3.5 规定抽检，风管的严密性检验最小抽样数量不得少于 1 个系统。			
7	空调风系统	风口风量	风口风量按每个抽检风系统风口风量的 20%抽检，且不应少于 3 个，宜在风管系统前部、中间、后部均匀布点			
8	空调风系统	总风量	按标准 SJG 141-2023 第 3.3.5 条最小抽样数量抽样，且不得少于 1 个系统			
9	空调风系统	风道系统单位风量耗功率	风道系统单位风量耗功率现场检测，应按风管系统总数量抽检 10%，10000m ³ /h 风量及以上的风系统全数检测			
10	空调水系统	冷冻水（热水）、冷却水循环流量	全数检测			
11	空调水系统	机组水流量	按标准 SJG 141-2023 第 3.3.5	241.00	4	1000.00

			条最小抽样数量抽样, 且不得少于 1 台			
12	空调水系统	空调水系统耗电输冷比 (水泵耗电输冷热比/水泵效率)	水泵耗电输冷 (热) 比现场检测, 每种型号的水泵不少于 1 台 (SJG 67-2019)、全数检测 (SJG 141-2023)			
13	空调室内温湿度	室内温湿度	按空调房间总数量抽检 10%, 且不得少于 3 个房间			
14	室内环境污染浓度	氨、甲醛、氨、苯、TVOC、甲苯、二甲苯	根据标准要求所抽检房间数不得少于总数的 5%, 且不得少于 3 间			
15	场地环境	场地噪声	按建筑面积布点全数检测, 不少于 4 个测点, 测点间距最长不超过 200m			
16	功能房间	采光系数	建筑物典型剖面 and 假定工作面相交的地方, 抽检最不利功能房间, 每类主要功能区不少于 2 处			
17	建筑声学	外窗隔声	每种构造做法不得少于 2 组			
18		外墙隔声				
19		分户墙隔声				
20		室内噪声级	每个建筑单体选取最不利户型, 覆盖高中低不同楼层			
21	生活饮用水	肉眼可见物、臭和味、PH 值、浑浊度、色度、溶解总固体含量、铁、锌、铜、铝、硫酸盐、游离余氯、氨氮	饮用水、中水、雨水、景观水应至少送检 1 组 (每单体建筑或按生活水箱)			
22	雨水	PH 值、浑浊度、色度、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溶解总固体含量、游离余氯 (总氯)、溶解氧				

7. 汇轨道13号线(宝安段)、深高铁(宝安段)等项目拆迁安置房建设项目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工程

CSCEC

中建

轨道 13 号线（宝安段）、赣深高铁（宝安段）等项目拆迁安
置房建设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工程

绿建检测委托合同



合同编号	HT274-其它-14		
合同主题	其他	签约日期	2024-10-17
甲方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乙方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受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委托，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承担_轨道 13 号线（宝安段）、赣深高铁（宝安段）等项目拆迁安置房建设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项目**绿建验收咨询服务**工作，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合同双方就该项目的技术服务，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服务内容、方式和要求

1、验收技术咨询服务

1.1、收集整理验收资料，包括项目报批报建资料、节能分部分项施工质量资料、隐蔽工程验收资料、进场材料和设备的复验报告、现场检测报告、施工小结、节能设计文件等，对资料的完整性和准确性进行把关。

1.2、结合绿色建筑（建筑节能）设计资料及相关标准规范，对绿色建筑（建筑节能）分部、分项工程及时进行排查，包括项目窗地比、外窗（幕墙）可开启比例、外墙及屋顶隔热构造、门窗构造、配电及照明系统、通风空调工程、雨水回收系统、绿化施工情况等，及时向甲方反馈预验收结论并提出合理的整改建议。

1.3、配合甲方，按照主管部门要求，组织各方责任主体开展绿色建筑专项验收工作，出具主管部门认可的绿色建筑专项验收报告。

1.4、协助甲方完成主管部门组织的节能绿建相关抽查、监督及验收等工作，协助项目顺利完成竣工验收备案。

2、绿色建筑等级符合性评估

2.1、根据《深圳经济特区绿色建筑条例》相关要求，结合项目绿色建筑、建筑节能相关设计文件及检测报告，协助甲方完成绿色建筑第三方评估工作，获得主管部门认可的绿色建筑等级符合性评估报告。

3、绿建节能检测工作

3.1 按照《绿色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SJG 67-2019、《建筑节能工程施工验收规范》SZJG31-2010 等标准规范要求的检测项目、检验频次和取样方法，并结合本项目图纸情况出具检测方案，并按检测方案完成绿色建筑（建筑节能）工程进场材料及设备的复验以及现场检测，配合通过验收。

二、履行期限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至工程验收备案完毕止。

三、验收标准和方式

1、按照深圳市节能分部工程验收标准，审查项目设计文件，编制、收集并整理节能验收文件，

开展验收资料审查及现场查勘，参加验收会议并通过主管部门专项验收并取得建筑节能专项验收意见书。

2、本合同服务项目的保证期至工程验收结束，在保证期内发现服务质量缺陷的，乙方负责返工或采取补救措施，但因甲方保管不当引起的问题除外。

四、试验及报告时间：

提供报告时间：常规材料检测结束后，十个工作日内提供试验报告；现场检测结束后，十个工作日内提供试验报告。

五、检测费用及其支付方式

1、本合同工程检测费用

暂定含税金额 510000.85 元(暂定不含税金额 481132.88 元，增值税率 6%，增值税额 28867.97 元)，最终以双方确认的《结算确认函》为准。

2、本工程检验费用综合单价按附件《__轨道 13 号线（宝安段）、赣深高铁（宝安段）等项目拆迁安置房建设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项目工程绿建检测综合单价表》执行。如有异议按照《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第一批）》和《广东省既有房屋建筑安全性鉴定收费指导价》的通知（粤建检协【2015】8 号）的 45% 计取（单位人民币，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超出该文件的材料检测费用双方另行协商。

3、每月的 15 号结算上一月检测费用，每月月底前按结算值 75% 支付上月的检测费。（基坑或主体或全部工程）工程竣工验收后，乙方上报结算书，结算经公司审定并出具《结算确认函》后，支付至审核造价的 100%。

4、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甲方以网上银行方式支付至乙方指定的收款帐户。乙方不得随意更换收款帐户，若因特殊原因需更换收款帐户的，需提前向甲方提供相关书面证明，每更换一次，乙方向甲方支付手续费 1000 元。若因乙方提供帐户有误，导致甲方不能成功支付款项的，每次乙方需向甲方支付手续费 1000 元。工人工资通过甲方代发，非甲方原因导致发放失败的，每笔发放失败视同一次更换帐户。

5、乙方指定的收款账户如下：

乙方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松岗支行

乙方开户名称：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开户行行号：105584000431

账号：44250100006400002482

平台的录入，并对数据的准确性负责。如乙方数据录入不准确或未录入，当月工程款将停止支付。

2、甲方有权选择以物理印章+法人（或授权委托人）书面签名的方式签约，亦可在甲方认可的签约平台中以电子印章+法人（授权委托人）电子签名方式签约，无论采用何种方式，双方均认可本合同具有法律效力，在合同约定相关款项结清后自行失效。

3、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

九、附件

附件一、工程质量检测综合单价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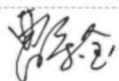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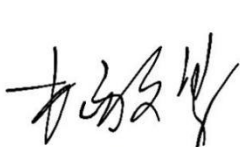
附件二、分供货商工程财务对账单

甲方（盖章）：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合同地点：广州市黄埔区

附件一 绿建检测综合单价表

轨道13号线（宝安段）、赣深高铁（宝安段）等项目拆迁安置房建设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项目绿建检测专业分包工程 工程量清单计价表（一般计税）												
工程名称：轨道13号线（宝安段）、赣深高铁（宝安段）等项目拆迁安置房建设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规则	单位	暂定工程量	综合单价（元）			综合合价（元）			备注
						不含税综合单价	6%	含税综合单价	不含税综合合价	6%	含税综合合价	
1	节能专项检测	防排烟系统	漏风量检测	按实际工程量计算	台	10						
2		低压配电系统	电能质量（电压偏差、三相电压不平衡、谐波电压、谐波电流）检测	按实际工程量计算	台	12						
3		照明系统	照度、照明功率密度检测	按实际工程量计算	处	20						
4		空调系统	室内温度检测	按实际工程量计算	处	23						
5			风道单位风量耗功率检测	按实际工程量计算	个	8						

15			外墙空气声隔声	按实际工程量计算	组	4						
16			室外与卧室的空气声隔声	按实际工程量计算	组	2						
17		照明质量	眩光值	按实际工程量计算	处	2						
18			显色指数	按实际工程量计算	处	10						
19		光环境	采光系数	按实际工程量计算	点	12						
20	室内环境	室内空气污染物浓度	甲醛、氨、苯、甲苯、二甲苯、TVOC、氡	按实际工程量计算	点	127						
21	水质	水质检测	色度、浊度、臭和味等	按实际工程量计算	组	2						
22	汇璟雅苑项目绿色建筑等级符合性评估（二星）	一、对项目资料整理、审核 1. 对项目图纸及资料审核 2. 按照规划、建筑、结构、给排水、暖通、电气、景观、智能化等专业划分，审核项目绿色建筑评估资料的完整性和内容的符合性，确定		按实际工程量计算	项	1						

8. 田东中学教学楼拆除重建工程

合同编号: TMJC-HT0531-2023

田东中学教学楼拆除重建工程 室内空气检测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 田东中学教学楼拆除重建工程室内空气检测

委托单位: 深圳市盐田区建筑工程事务署

检测单位: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甲方：深圳市盐田区建筑工程事务署

乙方：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甲方决定委托乙方承担田东中学教学楼拆除重建工程的室内空气检测工作。
为进一步明确责任，保障双方的利益，经友好协商，在双方自愿以及完全清楚及理解本合同各条款的基础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深圳市政府的有关规定，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田东中学教学楼拆除重建工程室内空气检测
2. 工程地点：深圳市盐田区沙头角街道田中路
3. 计划列项：在田东中学教学楼拆除重建工程计划中列支

第二条 检测内容、目的

1. 检测内容及工作量：氨、甲醛、TVOC、苯、氨、甲苯、二甲苯等，检测点约 178 个。

2. 检测目的：

按照相关规范规定对建筑室内空气进行检测，其检测结果作为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的依据。

第三条 检测依据

GB50325—2020《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

第四条 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1、委托单位的权利与义务

1.1 委托单位应按照检测项目相关的标准规范的规定，为检测单位的检测人员在现场检测提供方便。

1.2 及时提供必要的技术资料并对其真实性合法性负责。技术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工程概况、被检测房屋平面图及房屋面积、承建商、监理方、监督方、开工

和完工日期等。

1.3 协调检测单位的施工作业，确保检测工作能够顺利开展，派人协助检测单位进行现场检测，并督促施工单位做好配合工作。

1.4 按本合同第六条 2 款规定向检测单位及时支付检测费。

2. 检测单位的权利与义务

2.1 检测单位必须自行保证具备检测委托单位委托项目的能力及资质，并对检测报告结果负责。

2.2 检测单位必须严格按照相关国家有效法规、技术标准规定的检测数量及检测方法进行检测；检测单位向委托单位提交《检测报告》一式陆份，并对其准确性、科学性、公正性、合法性负责。

2.3 检测单位在检测过程中，应遵守委托单位的有关规章制度；

第五条 检测时间

当现场具备检测或采样条件后，接到委托单位通知后 3 天内即进场检测采样，检测或采样工期预计为 4 天。若遇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或不适合规范规定的检测采样条件时，则按实际受影响天数顺延。现场检测采样完毕且委托单位提供齐全的技术资料后，十个工作日内提交检测报告。

第六条 检测费用与支付

1.检测费用：

币种：人民币

小写：456570.00 元（暂定）

大写：肆拾伍万陆仟伍佰柒拾元整（暂定）

结算收费标准参照广东省物价局关于我省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收费问题的复函（粤价函[2008]77 号）计费，对该收费标准没有的检测内容参照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粤建检协[2015]8 号）计费，按照

上述收费标准计费后下浮 8.4% 结算。

工程量按实结算，如结算价超过 49.8 万元则按 49.8 万元结算。最终以政府财政审计部门出具的财政投资评审结果为准。

2、付款方式：

乙方提交室内空气检测报告等结算资料，开具结算清单，经甲方委托的造价咨询单位审核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价的 80%，剩余款项待完成财政评审后 15 个工作日内付清。

第七条 违约、索赔与争议

1、如委托单位对检测结果有异议，应于收到检测报告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检测单位提出，如逾期未提出异议则视为认可该检测报告。

2、除非法律、法规或政府有关规定中有明文规定必须上报或公开检测内容外，未经委托单位书面授权同意，检测单位不得擅自向第三方泄露或提供《检测报告》中的所有内容。

3、若因乙方原因导致不能按时完成检测工作的，由此引起的费用增加和工期延误由乙方负全部责任，每延迟一天处以当期应支付费百分之一的违约金，违约金的上限不超过合同价的 20%。

第八条 其它

1. 乙方保证所检测项目均为本工程按规范需检测项目。

2.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 伍 份，甲方执 叁 份，乙方执 贰 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必要时签订补充协议，协商不成双方可向深圳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提交检测成果报告，完成财政评审并结清全部检测费后，本合同自行终止。



甲方：深圳市盐田区建筑工程事务署
负责人：
(委托授权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深圳盐田支行

账号：400002091920023668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308455756146E



乙方：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授权人)

电话：0755-27391213

传真：/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松岗支行

账号：44250100006400002482

户名：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3年 10 月 日

9. 桥头消防站建设工程

此份财政办存

合同编号	FH(HT) 2017045-21
资金来源	资金从该项目总投资中列支

福海街道办事处
合同备案

检测合同

项目名称：桥头消防站建设工程建筑节能（绿建）、室内环境
污染与建筑智能化检测工程（检测）

项目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

合同编号：

委托方（甲方）：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办事处

受托方（乙方）：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2年06月22日

甲方委托乙方进行建筑工程检测。为进一步明确双方责任，保障双方的利益，经友好协商，在双方自愿以及完全清楚、理解本合同条款的基础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深圳市政府的有关规定，签订本合同。

一、 工作内容

桥头消防站建设工程检测费用测算表

序号	项目类别	类别	单价	数量	金额
1	苯、甲苯、二甲苯、甲醛、TVOC 氨、氨	点			
2	采光系数	点			
3	房间之间空气声隔声	组			
4	风口风量	个			
5	系统总风量	系统			
6	供电电压偏差、三相电压不平衡	点			
7	公共电网谐波电压、公共电网谐波电流	点 (24h)			
8	漏风量、风管耐压强度	件			
9	声环境 (做噪声)	点			
10	视频安防监控系统	摄像头台 系统			
11	机房工程、防雷与接地	系统			
12	综合布线系统	点			
13	公共广播与紧急广播系统	系统			
14	室内噪声级	点			
15	外墙节能抽芯、外墙空气隔声	组			
16	照度、照明功率密度	项			
17	撞击声压级	组			
18	统一眩光值、	项			
19	公共建筑能效测评	m ²			
小计	肆拾玖万捌仟陆佰贰拾元整				
合同价	叁拾肆万玖仟零叁拾肆元整				
备注	1、苯、甲苯、二甲苯、甲醛、TVOC、氨、氨；2、采光系数；3、房间之间空气声隔声 0642；4、风口风量、系统总风量；5、供电电压偏差、三相电压不平衡度、公共电网谐波电压、公				

共电网谐波电流 6、漏风量、风管耐压强度；7、声环境；8、视频安防监控系统、机房工程、防雷与接地、综合布线系统、公共广播与紧急广播系统；9、室内噪声级；10、统一眩光值、一般显色指数；11、外墙构件和外墙空气隔声 0639；12、照度、照明功率密度；13、撞击声压级 0637；14、公共建筑能效测评
--

取费依据：根据《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粤建检协[2015]8 号。
--

二、 工作依据

- 《深圳经济特区建筑节能管理条例》
- 《申请办理建筑节能专项验收服务指南》
- 《建筑节能工程施工验收规范》(SZJG31-2010)
- 《绿色建筑检测标准》CSUS GBC05-2014
- 国家、广东省、深圳市其他现行有关节能标准、规范和建筑节能法律、法规。
- 《智能建筑工程检测规程》(CECS 182:2005)
- 《智能建筑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 50339-2013)
- 《综合布线系统工程验收规范》(GB/T 50312-2016)
- 《综合布线系统电气特性通用测试方法》(YD/T 1013-2013)
- 《安全防范工程技术规范》(GB 50348-2004)
- 《公共广播系统工程技术规范》(GB 50526-2010)
- 《厅堂扩声特性测量方法》(GB/T 4959-2011)
- 《视频显示系统工程测量规范》(GB/T 50525-2010)
- 《基于以太网技术的局域网系统验收测评规范》(GB/T 21671-2008)
- 《数据中心基础设施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462-2015)
-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303-2015)

三、 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3.1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 (1) 及时提供必要的技术资料并对其真实性合法性负责。技术资料包括：工程概况、工程规模、相关专业施工图等。
- (2) 甲方不能提供上述资料的，乙方负责自行收集，相应费用已包含在检测包干总价费用中。
- (3) 委派专人配合检测工作的开展，包括协调检测人员进出检测区域及开展检测工作，提供可安全保管仪器设备的场所；为现场检测提供方便，如水、电、登高设备和照明；同时应为检测鉴定提供安全的可操作场地及环境。

3.2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 (1) 乙方必须对所承担检测项目的合法性负责。
- (2) 乙方必须严格按照相关国家有效法规、技术标准规定的检测方法进行检测，并向甲方提交检测报告一式肆份，并对其准确性、科学性、公正性负责。
- (3) 提供现场观测、检测和室内试验所需的仪器设备和人员；并做好现场检测时的安全措施，若因乙方责任造成的安全事故，其责任由乙方承担。
- (4) 负责检测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的处理、清扫工作。

四、费用及支付方式

4.1、合同价：本工程检测费为34.9034万元（已下浮30%），即人民币（大写）叁拾肆万玖仟零叁拾肆元整（小写¥ 349034.00元）。此价款包含税费。

4.2、结算方式：根据乙方实际完成、且甲乙双方认可的工作内容，参照《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粤建检协[2015]8号计费方法计算并下浮30%，最终结算价以政府相关部门审计或审核结果为准。

4.3、检测费用支付方式:本工程无预付款，在乙方完成本合同所有检测工作并向

甲方提交经甲方验收认可的检测报告且乙方提供合法完税发票，本工程专项资金到位后，一次性付清本合同约定的全部检测费用。

五、工期

5.1 总工期 50 工作日。

5.2 由于甲方原因或不可抗力的因素导致工期延误，则按实际受影响天数顺延。
不可抗力因素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的大雨、大风等。

六、双方约定

6.1 甲方应按合同的规定向乙方支付费用。

6.2 合同生效后，由甲方通知进场检测，乙方应按合同规定立即开展现场检测工作。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若因乙方责任，未按期交付成果，甲方有权向乙方索要违约金，违约金按合同额 1%/天计算，但不超过本合同规定的总费用。

6.3 其它约定： 无。

七、双方承诺

甲乙双方承诺，本合同的签字人各为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合法的委托代理人。

八、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 捌 份，甲方肆份，乙方肆份，具同等效力。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必要时签订补充协议。协商不成双方约定交由R甲方£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审理。甲、乙双方履约完本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结清所有款项后本合同自行失效。

委托人(甲方)(盖章):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办事处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帐 号:

合同经办人:

合同复核人:

受托人(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松岗支行

帐 号:4425 0100 0064 0000 2482

10. 深圳市光明区A641-0028地块一期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SHENZHEN CIVIL DETECTION CO., LTD

合同编号: TMJC-HT022-2023

团 结 守 信 公 正 创 新

检 测 合 同

公正求实 优质高效 质量为本 信誉为上



检测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 深圳市光明区 A641-0028 地块一期

委托方: 深圳市创达低碳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方: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3 年 2 月 6 日

委托方 (以下简称“甲方”): 深圳市创达低碳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方 (以下简称“乙方”):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经甲乙双方协商, 甲方将 深圳市光明区 A641-0028 地块一期 中的检测项目委托给乙方检测, 为明确双方在本工程施工中的权利、义务和责任, 双方本着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 经双方协商一致, 签订本合同。

一、工程名称: 深圳市光明区 A641-0028 地块一期

二、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华夏路东周文化公园西北侧约 190 米

三、检测项目内容:

甲方委托乙方检测的检测项目:

一、检测的项目内容及费用						
序号	检测项目	数量	指导价	原价 (元)	折后价 (元)	小计 (元)
1	照明照度及功率密度	8个区26个点				
2	室内背景噪声	9个点				
3	楼板撞击声隔声	2组				
4	楼板空气声隔声	2组				
5	分户墙空气声隔声	2组				
6	外墙空气声隔声	2组				
7	门/窗空气声隔声	4组				
8	统一眩光值	3个点				
9	统一显色指数	8个点				
10	采光系数	6个点				
11	环境场地噪声	4个点				
12	电能质量	5台				
13	漏风量	2组				



14	室内空气七项（甲醛、TVOC、苯、甲苯、二甲苯、氨、氡）	57个点	3200	
15	水质	2组		

四、检测方法及要求:

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及其该工程相关技术文件进行检测。

检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华夏路东周文化公园西北侧约 190 米

☐ 实验室 ☐ 现场。

五、检测费用:

1、计费类型: 按实际委托数量进行计费。

2、收费标准: 按深圳市物价局、深圳市建设局二〇〇五年八月三十日发文《关于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收费标准问题的复函》及其附件“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收费标准”的 / %收取（超出该收费标准的检测项目按乙方收费标准的 / %收取），试样如需加工，则加工费用另计。

3、支付方式: 双方约定检测费用为 147600 元，合同签订、出具检测报告后甲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70%，即人民币壹拾万叁仟叁佰贰拾元（¥103320 元）；尾款在出具检测报告后 60 天内一次性付清。

4、财务信息:

户 名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帐 号	44250100006400002482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松岗支行

六、双方责任

（一）甲方

- 1、指派 杨彦武 电话: 13823763580 负责检测工作的联系、组织和协调，以利于检测工作顺利进行，检测前负责将工程设计说明或要求及时传递给乙方。
- 2、根据工程要求和现场进度及时联系乙方进场检测并通知监理到场监督。
- 3、负责现场检测所需的准备工作，为检测提供必要的检测条件和工作环境。



- 4、材料的抽样、送样必须符合国家或地方的法规及本工程的有关规定。
- 5、当乙方正常检测工作未完成前,甲方承担提前使用所导致质量纠纷的所有责任。
- 6、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涉或影响乙方检测人员的检测工作。
- 7、按照合同的约定及时支付检测费用。

(二) 乙方

- 1、乙方委派 沈爱川 电话: 15012762854 负责检测工作的联系、组织和协调,以利于检测工作的顺利进行。
- 2、检测工作乙方受聘于甲方,基于专业操守和责任,乙方必须对工程质量负责,严禁弄虚作假,对工程质量把关。
- 3、应对所出具的检验报告的准确性负责,为甲方提供科学、真实的检验结果及数据;该工程甲方提供的有关资料没有经过甲方的同意,不得向外界透露。
- 4、指派有执业资格的检测人员及经检定合格的检测设备进行检测工作,并根据工程需要派遣足够数量的检测人员,以保证工程进度。
- 5、负责对送检的材料检测质量情况,及时电话通知甲方及监理。
- 6、应按甲方通知的时间和地点及时到场检测,对检测工作的及时性负责。
- 7、服务施工、方便现场,可以上门取样和送达检测报告等,为甲方提供优质高效的服务。
- 8、每项检测工作结束后 7 个工作日内完成正式检测报告,并提交甲方,以保证工程资料的验收。
- 9、负责检测人员的安全和保险,检验人员应严格遵守现场的安全管理规定和相关管理事项。

七、附则:

- 1、出现以下情况时,本合同失效:
 - ① 乙方资质未能通过工程总包、监理认可;
 - ② 甲方支付完毕,乙方未按甲方工作安排检测人员到场检测,影响工程进度和形象;
 - ③ 甲方与乙方合同同时终止,至付清乙方之前检测费用后失效。
- 2、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由甲方所在地法院裁决。
- 3、本合同自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 4、本合同签订后,双方如需提出修改时,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签订补充协议作为合同附件,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本协议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甲方: 深圳市创达低碳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日 期:

乙方: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日 期:

二、项目负责人同类业绩

项目负责人相关项目业绩表

投标人名称：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合同价格(万元)	备注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白沙岭抢险维修及服务调度中心项目	深圳市福田区	4714.74 m²	2024年7月22日-2025年3月6日	43.98	绿建节能检测、能效测评、绿色建筑等级符合性评估，设计阶段绿色建筑预评价星级，绿建验收咨询等
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委托建设），华润雪花啤酒（中国）有限公司	深圳雪花科创城综合体项目二标段 02-02、02-03地块	深圳市宝安区	111798.19m²+186148.44m²	2024年8月5日-2025年4月1日	44.086344	绿建节能检测、绿色建筑等级符合性评估，能效测评，标识申报（三星级），绿建节能验收咨询等
中粮地产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大悦商务大厦、大悦铂悦苑项目	深圳市宝安区	44276.08 m²+82702.22m²	2023年6月15日-2023年12月26日	41.372	绿建节能检测、绿色建筑等级符合性评估，能效测评，绿建节能验收咨询
深圳市创达低碳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光明区A641-0028地块一期	深圳市光明区华夏路东周文化公园西北侧	73936m²	2023年2月6日-2023年11月3日	14.76	节能绿建检测（含室内环境污染物检测）
揭阳市恒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揭阳恒大华府二期12-14#	揭阳市揭东区曲溪镇	/	2021年3月29日	4.3343	室内环境检测

1. 白沙岭抢险维修及服务调度中心项目

合同编号：NG-24-019(ZX)

白沙岭抢险维修及服务调度中心绿色建筑验收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白沙岭抢险维修及服务调度中心绿色建筑

验收服务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委 托 人：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受 托 人：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08392D，以下简称甲方）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119355839，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深圳经济特区绿色建筑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文件要求，甲乙双方就本项目事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具体如下：

第一条 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白沙岭抢险维修及服务调度中心绿色建筑验收服务项目

1.2 项目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1.3 项目规模：白沙岭抢险维修及服务调度中心项目建设用地面积 1538.98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4714.74 平方米。项目建设采用的是叠箱-钢框架结构，地下 1 层，地上 5 层，建筑高度 23.13 米，其中地上首层是采用常规的钢框架结构，2~5 层采用的是模块化箱体结构，项目总计模块化箱体 75 台。

第二条 服务范围：

2.1 服务内容：本项目绿色建筑节能专项验收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绿色建筑节能检测服务、能效测评服务、绿色建筑等级符合性评估、设计阶段绿色建筑预评价星级（含专家

评审)、绿色建筑节能专项验收技术咨询服务并取得相应合格的验收意见书,其中:

2.1.1 绿色建筑节能检测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室内噪声、环境噪声、构件隔声等)、室内环境检测服务等相关检测。具体检测内容详见附件1,如项目所在地政府相关主管部门有政策性调整,以最新的较高要求为准。

2.1.2 能效测评服务。根据《建筑能效标识技术标准》JGJ/T288-2012 要求,结合项目节能设计文件及节能工程相关检测报告,对建筑能耗进行模拟分析,并根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发布的《关于开展民用建筑能效测评标识工作的通知》(深建节能(2011)156号)的要求完成建筑能效测评服务工作。

2.1.3 绿色建筑等级符合性评估。乙方必须按照政府相关主管部门的要求,结合本项目绿色建筑、建筑节能相关设计文件及检测报告,开展本项目的绿色建筑等级的符合性评估工作,并提供符合本项目的《绿色建筑等级的符合性评估报告》,乙方应确保提供的《绿色建筑等级的符合性评估报告》满足政府主管部门对绿色建筑工程验收的要求。

2.1.4 绿色建筑节能专项验收技术咨询服务。

2.1.4.1 收集整理验收资料,包括项目报批报建资料、节能分部分项施工质量资料、隐蔽工程验收资料、进场材料和设备的复验报告、现场检测报告、施工小结、节能设计文件等,对资料的完整性和准确性进行把关。

并按检测方案完成绿色建筑（建筑节能）工程进场材料及设备的复验以及现场检测，配合通过验收。

2.1.7 配合甲方，按照主管部门要求，组织各方责任主体开展绿色建筑专项验收工作，出具主管部门认可的绿色建筑专项验收相关文件。

2.1.8 协助甲方完成主管部门组织的绿色建筑相关抽查、监督及验收等工作，直至完成项目联合验收且完成竣工验收备案。

2.1.9 按照项目验收星级，取得本项目设计阶段绿色建筑预评价二星级及公示文件。

第三条 甲方向乙方提交有关资料

序号	资料名称	格式	备注
1	项目建筑、结构、全专业设计图	电子版	
2	其他相关的项目文件	若干	根据实际提交

第四条 乙方向甲方交付成果性文件

序号	资料名称	格式	份数	提交日期
1	检测报告	纸质	4	合同签订后 20 日历天内
2	绿色建筑等级符合性评估报告	纸质	4	合同签订后 35 日历天内
3	设计阶段绿色建筑预评价公示文件及申报材料	纸质	4	合同签订后 45 日历天内
4	节能验收申报材料及审查意见	纸质	1	合同签订后 45 日历天内

第五条 合同价款

5.1 合同价款（包干价）：¥439800 元（大写人民币肆拾叁万玖仟捌佰元整）。

本合同为包干价合同，包括了乙方执行和完成本合同项下的服务工作时，不能或缺的所有附带工作的费用，为甲方在本合同服务内容项下所需支付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专家评审费用、材料费、检测费、措施费、管理费、规费、保险费、利润、赶工费、税金及为完成审批本合同约定事项可能发生的费用。除此之外，甲方无须再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第六条 合同支付

6.1 支付方式

6.1.1 乙方按合同约定提交合格的本项目检测报告及绿色建筑符合性评估报告，并提交完整的付款申请及符合国家税务要求增值税发票后 2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的

6.1.2 乙方按合同约定完成本项目相关成果资料的移交，且本合同服务范围内专项验收通过，并取得绿色建筑专项审查意见及绿色建筑预评价公示（二星级），并提交完整的付款申请及符合国家税务要求的增值税发票后 2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

6.2 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须先行提供符合国家税务要求

合同签署页

甲方（盖章）：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乙方（盖章）：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徐建斌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坳一路 268 号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潭头社区潭头西部工业园 A10 号厂房 B 栋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192408392D
开户行：平安银行深圳江苏大厦支行
银行账号：11002881574901

纳 税 人 识 别 号：
914403003119355839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松岗支行
银行账号：44250100006400002482
电话：15914166694，魏泽科

签订日期 2024 年 7 月 22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2: 项目服务团队成员名单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在本项目担任职务	职称	专业	上岗证号	备注
1	沈爱川	男	39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建筑工程检测	3010227	
2	陈星光	男	37	技术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建筑工程检测	3015881	
3	邱明清	男	55	技术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土木工程	3027702	
4	樊小勇	男	39	技术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建筑材料	3010691	
5	马邈	男	35	技术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建筑材料	3012500	
6	何冬保	男	34	技术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市政路桥施工	3013133	
7	匡文珑	男	37	技术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结构工程	3032575	

2. 深圳雪花科创城综合体项目二标段 02-02、02-03地块



深圳雪花科创城综合体项目二标段 02-02、02-03 地块绿建节能验收

合同编号：SZ-CRCSZ-ZB-SG-24173

深圳雪花科创城综合体项目二标段 02-02、02-03 地块绿建节能验收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深圳雪花科创城综合体项目二标段 02-02、02-03 地块

委托方（甲方）：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受托方（乙方）：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4年8月

签订地点：广东深圳市

深圳雪花科创城综合体项目二标段 02-02、02-03 地块
绿建节能验收服务合同

委托方（甲方）：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住 所 地：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

法定代表人：李巍

通讯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

电 话：0755-26912182 传 真：/

电子信箱：/

受托方（乙方）：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住 所 地：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潭头社区潭头西部工业园 A10 号厂房 B 栋

法定代表人：徐建成

通讯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潭头社区潭头西部工业园 A10 号厂房 B 栋

电 话：0755-27391213 传 真：/

电子信箱：

甲方委托乙方就 深圳雪花科创城综合体项目二标段 02-02、02-03 地块 项目进行绿建节能验收服务，并支付相应的技术服务报酬。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甲方委托乙方进行以下专项技术服务

1.1 技术服务项目：深圳雪花科创城综合体项目二标段 02-02、02-03 地块绿建节能验收服务合同（以下称该项目）

1.1.1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雪花科创城综合体项目二标段 02-02、02-03 地块。

1.1.2 工程概况：项目含一栋雪花啤酒总部大厦（M0 性质），一栋雪花啤酒研发大厦（M1 性质）。

1.2 技术服务内容

乙方作为技术支持单位，为该项目绿色建筑技术实施提供咨询服务工作，根据《绿色建筑评价标准》GB/T 50378-2019（以下简称“新国标”）的要求，从施工阶段、竣工验收阶段和标识申报阶段提供技术咨询服务，最终使项目（02-02 地块）达到绿色建筑三星级认证要求，具体工作内容如下：

1.2.1 绿建节能验收咨询

1) 绿建/节能资料整理：对绿建/节能所需的检测报告与相关文件资料进行汇总整理，确保绿建/节能验收资料统一归档，整齐有序的装订成册，使绿建/节能资料完整齐全。

2) 绿建/节能资料提交：将装订成册的绿建/节能资料提交给节能主管部门，并与主管部门专业人员进行技术沟通，根据沟通意见补充相应资料及解释工作，直至通过绿建/节能验收。

3) 现场绿建/节能验收：协助业主准备现场验收工作，与主管部门进行现场验收工作的技术沟通，确保工程现场顺利通过现场验收。

4) 节能及绿建材料检测、空气质量检测、能效测评内容提交给节能主管部门,并与主管部门专业人员进行技术沟通,根据沟通意见补充相应资料及解释工作,直至通过绿建/节能验收。

5) 乙方需充分了解并考虑绿建/节能相关政策的变化及更新,及时与政府相关主管部门沟通,调整工作方案并给予准确的工作指导,确保本工程顺利通过绿建/节能验收及竣工验收。

1.2.2 绿色建筑等级符合性评估

1) 评估依据根据深圳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公告要求,自2022年7月1日起实施《深圳经济特区绿色建筑条例》,市、区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不再受理民用建筑的建筑节能专项验收许可事项。建设单位应当在组织绿色建筑专项验收前委托具有资质的第三方评估机构对绿色建筑等级进行符合性评估。建设单位应当在竣工验收前组织设计、施工、监理等有关单位进行绿色建筑专项验收,并出具专项验收报告。按《深圳经济特区绿色建筑条例》要求,须委托具有资质的第三方评估机构对绿色建筑等级进行符合性评估。

2) 工作内容

第一阶段(资料收集及形式审查):根据评估要求,收集整理符合性评估所必需的各类文件材料(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建设手续文件、设计文件、检测报告、各绿色建筑技术分析报告等),对资料的完整性和有效性进行形式审查,并将形式审查发现的问题反馈至甲方,确保提供评估资料的完整性和有效性。

第二阶段(资料专业审查):在资料通过形式审查后,按照规划、建筑、结构、给水排水、暖通空调、电气、智能化、景观等专业,安排专业技术人员对资

料内容进行专业审查、汇总，进行符合性预评估。并将专业审查发现的问题反馈至甲方，进行相应的补充完善。

第三阶段（现场核查）：在资料通过专业审查后，对项目绿色建筑技术落地情况开展现场核查，复核与设计文件的一致性。如现场核查发现问题，通知甲方进行整改。

第四阶段（必要的现场抽检）：根据项目情况，必要时对项目的部分关键性能指标进行抽检，复核与检测报告结果的一致性。

第五阶段（符合性评估及报告编制）：综合项目形式审查、专业审查、现场核查、现场抽检结果及补充完善与整改情况，核算项目的实际得分，在此基础上出具项目绿色建筑等级符合性评估结论。根据评估结果，编制并出具项目《绿色建筑等级符合性评估报告》。

1.2.3 能效测评

根据《深圳经济特区绿色建筑条例》、《深圳市绿色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SJG 67-2019、《建筑能效标识技术标准》JGJ/T288-2012 对建筑的能效水平进行核查、计算，评定其相应等级。

1.2.4 绿色建筑检测

基于《绿色建筑评价标准》GB/T 50378-2019 三星级达标策略、《深圳市绿色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SJG 67-2019、《深圳市建筑节能工程施工验收规范》SZJG31-2010，根据绿色建筑等级符合性评估要求开展绿色建筑所要求的现场检测工作，包括室内照明（照度、功率密度、眩光、一般显色指数）、室内噪声、构件隔声性能、室内温湿度、水质、室内空气质量等，提供相应的检测报告。

提交成果：绿色建筑申报所要求的《检测报告》。

1.2.5 02-02 地块标识申报

待项目各类建设手续办理齐全，项目竣工并经第三方检测合格后，进入绿色建筑标识申报阶段。主要工作包括：

1) 收集整理绿色建筑评审所必需的各类文件材料（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建设手续文件、设计文件、第三方检测报告、各绿色建筑技术分析报告等），编制项目绿色建筑评审所必需的各类文件报告，汇总整理完整的绿色建筑申报材料。

2) 协调评审机构开展绿色建筑评审工作，组织参加绿色建筑评审会，进行技术汇报，并对专家意见进行回复，确保最终获得绿色建筑三星级认证证书。

提交成果：《绿色建筑性能评价自评估报告》、《绿色建筑标识评价申报书》、《绿色建筑三星级标识证书》。

1.3 报告成果提交

1.3.1 绿建/节能检测：检测报告，02-02 地块三星标识；

1.3.2 绿色建筑等级符合性评估：

《绿色建筑等级符合性评估报告》

1.3.3 能效测评：

《能效测评报告》

1.4 验收成果要求

1.4.1 绿建节能检测：满足节能/绿色建筑验收所需的所有检测。

1.4.2 绿建节能验收咨询：通过绿建/节能验收。

1.4.3 绿色建筑等级符合性评估：02-02 满足绿色建筑三星级验收要求，02-03 满足一星级验收要求。

1.4.4 能效测评：满足节能验收要求。

1.4.5 标识申报：02-02 地块取得三星标识证书

1.5 本项目为了保证绿色建筑和节能验收顺利通过，本项目为综合单价包干，报价清单为暂定工程量，最终按根据相关要求实际完成的有效检测数量为准。。

1.6 技术服务合同履约期限：本合同生效日起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

第二条 工作进度

乙方应按下列进度要求完成技术服务工作：

工作阶段	工作内容	成果文件	工作时间
1、绿色建筑咨询			
施工阶段	协助建设单位开展招投标工作，定期对施工单位进行指导，收集整理技术资料。	《施工阶段总结报告》	随施工进度
竣工验收阶段	配合建设单位开展绿色建筑专项验收工作。	/	随验收进度
标识申报阶段	编制整套绿色建筑申报材料，开展评审工作。	《绿色建筑性能评价自评估报告》、《绿色建筑标识评价申报书》、《绿色建筑三星级证书》	资料收集齐全后 30 个工作日内完成申报材料
2、绿色建筑检测			
竣工验收阶段	根据绿建评审要求，完成现场检测工作，提供检测报告	绿色建筑三星级申报所要求的《检测报告》	竣工验收后 30 个工作日内
3、绿色建筑等级符合性评估			
竣工验收阶段	完成《绿色建筑等级符合性评估报告》	完成《绿色建筑等级符合性评估报告》	项目资料完整且现场核查无问题后，15 个工作日内
4、能效测评			
竣工验收阶段	完成《能效测评报告》	完成《能效测评报告》	项目资料完整后，15

		告》	个工作日内
--	--	----	-------

(1)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在必要情况下，经双方协商一致，可对上述工作进度和阶段成果要求进行调整，并将最终成果提交日期顺延。

(2) 乙方每阶段提供给甲方的咨询工作成果得到甲方书面确认后进入下一阶段工作。

第三条 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技术服务工作，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下列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内容要求
1	土建施工图纸（建筑、结构、给排水、暖通、电气等）	1	电子文件
2	专项设计施工图纸（景观、海绵、光伏、光导、幕墙、内装、智能化、可再生能源等）	1	
3	项目基本资料（国有土地使用证、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等）	1	

第四条 技术服务费及其支付方式

4.1 甲方向乙方支付的技术服务费总额为：人民币 肆拾肆万零捌佰陆拾叁元肆角肆分元(¥440863.44)，不含税金额为：415,908.91元，税率为：6%，详见附件1《服务内容金额汇总》及附件2《检测服务内容金额明细》。

4.2 技术服务费支付方式：

4.2.1 分期支付

第一次付款：乙方协助甲方进行绿色建筑检测，在项目获得绿色建筑三星申报所要求的《检测报告》后15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绿色建筑检测费用的100%，即人民币 壹拾伍万零捌佰陆拾叁元肆角肆分元(¥ 150863.44)。

第二次付款：乙方协助甲方进行绿色建筑等级符合性评估，在项目获得《绿

色建筑等级符合性评估报告》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绿色建筑等级符合性评估费用**的 85%，即人民币

第三次付款：乙方协助甲方进行能效测评，在项目获得《能效测评报告》和《能耗数据上传报告》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能效测评费用和能耗数据上传**的 100%，即人民币

第四次付款：乙方协助甲方申报绿色建筑三星级标识，在项目获得绿色建筑三星级标识认证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总费用**的 100%，即人民币

4.2.2 乙方应向甲方开具含有 6 %税率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应提供发票接收回执。如在支付过程中，甲方遗失发票，甲方应弥补乙方因此遭受的相关损失。

4.2.3 本合同所有款项采取银行转账汇款。

第五条 甲乙各方分别指定以下人员为本项目的负责人

1. 甲方负责人熊凌轩，联系方式：13612907141；

2. 乙方负责人沈爱川，联系方式：15012762854；

3. 任何一方变更项目负责人的，应及时以书面方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应向本合同正常履行并造成另一方损失的，违约方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第六条 双方应承担的保密义务

1. 甲乙任何一方均应当对因签订和履行本合同而获知对方的商业秘密和技术秘密承担保密义务，未经对方许可，任何一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向第三方披露、泄露该等秘密。无论本合同是否变更、解除、终止，本保密条款均长期有效。

2. 涉密人员范围为甲乙双方全体员工，甲乙双方任何一方因违反保密义务

(本页为签字页, 无正文)

委托人 (甲方)	名称 (或姓名)	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 (深圳) 有限公司			技术合同专用章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李巍 (签章)			
	委托代理人				
	联系 (经办人)				
	住所 (通讯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			
	电话	0755-26912182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账号	44250100003400003179			
	税号	91440300574793409E			
受托人 (乙方)	名称 (或姓名)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技术合同专用章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徐建成 (签章)			
	委托代理人	魏泽科			
	联系 (经办人)	魏泽科			
	住所 (通讯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 潭头社区潭头西部工业园 A10 号厂房 B 栋	邮政 编码	518000	
	电话	0755-27391213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松岗支行			
	账号	44250100006400002482			
	税号	914403003119355839			

附件 2 《绿建节能检测服务内容金额明细》

雪花啤酒总部大厦项目绿建节能验收服务（02-02）报价清单

序号	材料或设备	检测参数/服务内容	抽样原则	单价（元）	数量（组/点）	小计（元）
1	变压器	电压偏差、谐波、三相不平衡度	全数检测			
2	照明	平均照度、功率密度	同一功能区不少于 2 处			
3	照明	眩光值	同一功能区不少于 1 处			
4	照明	显色指数				
5	路面照明	路面平均照度、最小照度、垂直照度	无具体要求，原则上应覆盖各个方位和区域			
6	消防排烟系统	漏风量	按风管系统数量抽检 20%，但不得少于 1 个系统			
7	空调风系统	漏风量	按标准 SJG 141-2023 中表 3.3.5 规定抽检，风管的严密性检验最小抽样数量不得少于 1 个系统。			
8	空调风系统	风口风量	风口风量按每个抽检风系统风口风量的 20% 抽检，且不应少于 3 个，宜在风管系统前部、中间、后部均匀布点			
9	空调风系统	总风量	按标准 SJG 141-2023 第 3.3.5 条最小抽样数量抽样，且不得少于 1 个系统			
10	空调风系统	风道系统单位风量耗功率	风道系统单位风量耗功率现场检测，应按风管系统总数量抽检 10%，10000m ³ /h 风量及以上的风系统全数检测			

11	空调水系统	冷冻水(热水)、冷却水循环流量	全数检测	
12	空调水系统	机组水流量	按标准 SJG 141-2023 第 3.3.5 条最小抽样数量抽样, 且不得少于 1 台	
13	空调水系统	空调水系统耗电输冷比(水泵耗电输冷热比/水泵效率)	水泵耗电输冷(热)比现场检测, 每种型号的水泵不少于 1 台 (SJG 67-2019)、全数检测 (SJG 141-2023)	
14	空调室内温湿度	室内温湿度	按空调房间总数量抽检 10%, 且不得少于 3 个房间	
15	室内环境污染污染物浓度	氨、甲醛、氨、苯、TVOC、甲苯、二甲苯	根据标准要求所抽检房间数不得少于总数的 5%, 且不得少于 3 间	
16	场地环境	场地噪声	按建筑面积布点全数检测, 不少于 4 个测点, 测点间距最长不超过 200m	
17	功能房间	采光系数	建筑物典型剖面 and 假定工作面相交的地方, 抽检最不利功能房间, 每类主要功能区不少于 2 处	
18	建筑声学	楼板撞击声	每种构造做法不得少于 2 组	
19		外窗隔声		
20		外墙隔声		
21		楼板隔声		
22		分户墙隔声		
23		室内噪声级	每个建筑单体选取最不利户型, 覆盖高中低不同楼层	
24	生活饮用水	肉眼可见物、臭和味、PH 值、浑浊度、色度、	饮用水、中水、雨水、景观水应至少送检 1 组 (每单体	

雪花啤酒总部大厦项目绿建节能验收服务（02-03））报价清单

序号	材料或设备	检测参数/服务内容	抽样原则	单价（元）	数量（组/点）	小计（元）
1	变压器	电压偏差、谐波、三相不平衡度	全数检测			
2	照明	平均照度、功率密度	同一功能区不少于 2 处			
3	照明	眩光值	同一功能区不少于 1 处			
4	照明	显色指数				
5	消防排烟系统	漏风量	按风管系统数量抽检 20%，但不得少于 1 个系统			
6	空调风系统	漏风量	按标准 SJG 141-2023 中表 3.3.5 规定抽检，风管的严密性检验最小抽样数量不得少于 1 个系统。			
7	空调风系统	风口风量	风口风量按每个抽检风系统风口风量的 20%抽检，且不应少于 3 个，宜在风管系统前部、中间、后部均匀布点			
8	空调风系统	总风量	按标准 SJG 141-2023 第 3.3.5 条最小抽样数量抽样，且不得少于 1 个系统			
9	空调风系统	风道系统单位风量耗功率	风道系统单位风量耗功率现场检测，应按风管系统总数量抽检 10%，10000m ³ /h 风量及以上的风系统全数检测			
10	空调水系统	冷冻水（热水）、冷却水循环流量	全数检测			
11	空调水系统	机组水流量	按标准 SJG 141-2023 第 3.3.5	241.00	4	1000.00

			条最小抽样数量抽样, 且不得少于 1 台			
12	空调水系统	空调水系统耗电输冷比 (水泵耗电输冷热比/水泵效率)	水泵耗电输冷 (热) 比现场检测, 每种型号的水泵不少于 1 台 (SJG 67-2019)、全数检测 (SJG 141-2023)			
13	空调室内温湿度	室内温湿度	按空调房间总数量抽检 10%, 且不得少于 3 个房间			
14	室内环境污染物质浓度	氨、甲醛、氨、苯、TVOC、甲苯、二甲苯	根据标准要求所抽检房间数不得少于总数的 5%, 且不得少于 3 间			
15	场地环境	场地噪声	按建筑面积布点全数检测, 不少于 4 个测点, 测点间距最长不超过 200m			
16	功能房间	采光系数	建筑物典型剖面 and 假定工作面相交的地方, 抽检最不利功能房间, 每类主要功能区不少于 2 处			
17	建筑声学	外窗隔声	每种构造做法不得少于 2 组			
18		外墙隔声				
19		分户墙隔声				
20		室内噪声级	每个建筑单体选取最不利户型, 覆盖高中低不同楼层			
21	生活饮用水	肉眼可见物、臭和味、PH 值、浑浊度、色度、溶解总固体含量、铁、锌、铜、铝、硫酸盐、游离余氯、氨氮	饮用水、中水、雨水、景观水应至少送检 1 组 (每单体建筑或按生活水箱)			
22	雨水	PH 值、浑浊度、色度、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溶解总固体含量、游离余氯 (总氯)、溶解氧				

3. 大悦商务大厦、大悦铂悦苑项目

大悦商务大厦、大悦铂悦苑项目 绿建咨询、检测、评估服务合同

项 目 名 称: 大悦商务大厦、大悦铂悦苑项目

委 托 单 位: 深圳市正知建筑技术有限公司

咨 询 单 位: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深圳市正知建筑技术有限公司

咨询单位：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深圳市正知建筑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确定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为大悦商务大厦、大悦铂悦苑项目绿建咨询、检测、评估服务合作方，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咨询目标

乙方负责大悦商务大厦、大悦铂悦苑项目绿建咨询服务、绿色建筑检测、绿色建筑符合性评估报告出具，乙方需严格按照国家现行规范、操作规程等要求进行，协助甲方顺利通过绿色建筑专项验收，绿色建筑等级二星级。

二、工作内容

1. 负责节能与绿色建筑验收竣工资料的整理及编制；
2. 协助完善节能与绿色建筑资料；
3. 出具相应的检测报告；
4. 指导本项目节能与绿色建筑验收工作,提出合理化改进意见；
5. 正式验收前，进行预验收；
6. 出具合格的绿色建筑符合性评估报告；
7. 通过节能与绿色建筑验收。

三、合同价格及付款方式

乙方负责本项目的绿色建筑验收技术咨询，该项目技术咨询费用总价为413720.00元（大写：肆拾壹万叁仟柒佰贰拾元整），其中不含税总价390301.89元，税金23418.11元。税率6%。如检测项目因建设主管部门要求增加，则增加绿色建筑检测费双方协商后签订补充协议。

合同签订10个工作日内支付20%，金额82744.00元，出具合格的

3、按合同及时支付乙方咨询费,对本合同优惠价格及服务有保密责任。

4、在合同履行期间,非因乙方原因,甲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时,乙方未开始编制工作的,不退还甲方已经支付的费用;乙方已经按合同或甲方要求开始工作,甲方按实际工作量支付相应费用。同时,乙方将已经完成工作量向甲方移交。

乙方责任:

1、指定 沈爱川 为本项目负责人,负责组织本单位人员对甲方所委托工作提供优质服务。

2、在甲方提前一天通知的情况下,按通知的时间到现场参加相关会议。

3、及时向甲方反馈资料审核结果,并保证与甲方有效的沟通。

4、及时与本项目相关单位沟通,落实解决建筑绿色建筑中存在的技术问题,指导本项目及时通过绿色建筑验收。

5、合同生效后,乙方因自身原因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应退还甲方已支付的未完成阶段的费用、向甲方移交已完成成果,并按本合同价款总额的 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如因乙方工作不力,未在建设主管部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绿建验收和完成绿建符合性报告及绿建验收备案,将扣除全部咨询服务费和符合性评估报告费用,并扣除 20%合同金额违约金。

七、其他

1、项目技术咨询期间,在执行双方签订的合同中发生争议时,应通过友好协商的办法解决。若因甲方或第三方原因导致技术咨询工作无法继续开展,乙方有权终止技术咨询工作。若因乙方原因导致技术咨询工作无法继续开展,甲方有权终止技术咨询工作。

- 2、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持四份，乙方持二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 3、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并签定书面补充合同解决。
- 4、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验收结束、结清费用后自动失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深圳市正知建筑技术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魏峰科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徐建成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深圳坂银支行
账 户：11014542775009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松岗支行

账 户：44250100006400002482

时间： 2023 年 6 月 15 日

时间： 2023 年 6 月 15 日

附件：大悦商务大厦、大悦铂悦苑项目检测清单

序号	服务内容	单位	数量	
			大悦铂悦苑	大悦商务大厦
1	室内空气污染物 浓度	氦	70	48
		甲醛	70	48
		TVOC	70	48
		氨	70	48
		苯	70	48
		甲苯	70	48
		二甲苯	70	48
2	绿色建筑检测	室内噪声	12	12
		环境噪声	4	4
		构件隔声	5	5
3	绿色建筑等级综合性评估报告	项	1	1

4. 深圳市光明区A641-0028地块一期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SHENZHEN CIVIL DETECTION CO., LTD

合同编号: TMJC-HT022-2023

团 结

守 信

公 正

创 新

检 测 合 同

公正求实 优质高效 质量为本 信誉为上



检测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 深圳市光明区 A641-0028 地块一期

委 托 方: 深圳市创达低碳科技有限公司

检 测 方: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3 年 2 月 6 日

委托方 (以下简称“甲方”): 深圳市创达低碳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方 (以下简称“乙方”):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经甲乙双方协商, 甲方将 深圳市光明区 A641-0028 地块一期 中的检测项目委托给乙方检测, 为明确双方在本工程施工中的权利、义务和责任, 双方本着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 经双方协商一致, 签订本合同。

一、工程名称: 深圳市光明区 A641-0028 地块一期

二、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华夏路东周文化公园西北侧约 190 米

三、检测项目内容:

甲方委托乙方检测的检测项目:

一、检测的项目内容及费用						
序号	检测项目	数量	指导价	原价 (元)	折后价 (元)	小计 (元)
1	照明照度及功率密度	8个区26个点				
2	室内背景噪声	9个点				
3	楼板撞击声隔声	2组				
4	楼板空气声隔声	2组				
5	分户墙空气声隔声	2组				
6	外墙空气声隔声	2组				
7	门/窗空气声隔声	4组				
8	统一眩光值	3个点				
9	统一显色指数	8个点				
10	采光系数	6个点				
11	环境场地噪声	4个点				
12	电能质量	5台				
13	漏风量	2组				



14	室内空气七项（甲醛、TVOC、苯、甲苯、二甲苯、氨、氩）	57个点	3200	
15	水质	2组		

四、检测方法及要求:

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及其该工程相关技术文件进行检测。

检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华夏路东周文化公园西北侧约 190 米

☐实验室 ☐现场。

五、检测费用:

1、计费类型: 按实际委托数量进行计费。

2、收费标准: 按深圳市物价局、深圳市建设局二〇〇五年八月三十日发文《关于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收费标准问题的复函》及其附件“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收费标准”的 %收取（超出该收费标准的检测项目按乙方收费标准的 %收取），试样如需加工，则加工费用另计。

3、支付方式: 双方约定检测费用为 147600 元，合同签订、出具检测报告后甲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70%，即人民币壹拾万叁仟叁佰贰拾元（¥103320 元）；尾款在出具检测报告后 60 天内一次性付清。

4、财务信息:

户 名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帐 号	44250100006400002482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松岗支行

六、双方责任

（一）甲方

- 1、指派 杨彦武 电话: 13823763580 负责检测工作的联系、组织和协调，以利于检测工作顺利进行，检测前负责将工程设计说明或要求及时传递给乙方。
- 2、根据工程要求和现场进度及时联系乙方进场检测并通知监理到场监督。
- 3、负责现场检测所需的准备工作，为检测提供必要的检测条件和工作环境。



- 4、材料的抽样、送样必须符合国家或地方的法规及本工程的有关规定。
- 5、当乙方正常检测工作未完成前,甲方承担提前使用所导致质量纠纷的所有责任。
- 6、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涉或影响乙方检测人员的检测工作。
- 7、按照合同的约定及时支付检测费用。

(二) 乙方

- 1、乙方委派 沈爱川 电话: 15012762854 负责检测工作的联系、组织和协调,以利于检测工作的顺利进行。
- 2、检测工作乙方受聘于甲方,基于专业操守和责任,乙方必须对工程质量负责,严禁弄虚作假,对工程质量把关。
- 3、应对所出具的检验报告的准确性负责,为甲方提供科学、真实的检验结果及数据;该工程甲方提供的有关资料没有经过甲方的同意,不得向外界透露。
- 4、指派有执业资格的检测人员及经检定合格的检测设备进行检测工作,并根据工程需要派遣足够数量的检测人员,以保证工程进度。
- 5、负责对送检的材料检测质量情况,及时电话通知甲方及监理。
- 6、应按甲方通知的时间和地点及时到场检测,对检测工作的及时性负责。
- 7、服务施工、方便现场,可以上门取样和送达检测报告等,为甲方提供优质高效的服务。
- 8、每项检测工作结束后 7 个工作日内完成正式检测报告,并提交甲方,以保证工程资料的验收。
- 9、负责检测人员的安全和保险,检验人员应严格遵守现场的安全管理规定和相关管理事项。

七、附则:

- 1、出现以下情况时,本合同失效:
 - ① 乙方资质未能通过工程总包、监理认可;
 - ② 甲方支付完毕,乙方未按甲方工作安排检测人员到场检测,影响工程进度和形象;
 - ③ 甲方与乙方合同同时终止,至付清乙方之前检测费用后失效。
- 2、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由甲方所在地法院裁决。
- 3、本合同自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 4、本合同签订后,双方如需提出修改时,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签订补充协议作为合同附件,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SHENZHEN CIVIL DETECTION CO., LTD

合同编号: TMJC-HT022-2023

5、本协议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甲方: 深圳市创达低碳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日 期:

乙方: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日 期:

5. 揭阳恒大华府二期12-14#

恒粤东[合字]21[0.8 10]008[粤珠]

珠三角公司-SNHJC1912y1

3-643

合同条款

合同编号: _____

揭阳恒大华府二期12-14#室内环境检测工程合同

委托单位: 揭阳市恒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检测单位: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揭阳恒大华府二期 12-14#室内环境检测工程

签订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

签订日期: 2021年____月____日

揭阳恒大华府二期 12-14#室内环境检测工程合同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单位：揭阳市恒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检测单位：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和诚实信用原则，甲乙双方就揭阳恒大华府二期 12-14#楼室内环境检测工程的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 工程地点：本次工程项目位于揭阳市揭东区曲溪镇。
2. 工程名称：揭阳恒大华府二期 12-14#室内环境检测工程。
3. 检测范围：揭阳恒大华府二期 12-14#室内环境检测工程，主要为按规范检测空气中氩、甲醛、氨、苯、TVOC、甲苯、二甲苯七项浓度检测。
4. 其他：/

第二条 执行技术标准

1. 根据 GB50325-2020《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标准》，检测现场呈封闭状房间的抽检比例为总房间数的 5%，并不得少于 3 间；凡进行过样板间室内环境污染物浓度检测且检测结果合格的，抽检数量减半，并不得少于 3 间；受检房间面积小于 50 m²时，设置 1 个抽样点；≥50 m²且<100 m²时，不少于 2 个抽样点；≥100 m²且<500 m²时，不少于 3 个抽样点；≥500 m²且<1000 m²时，不少于 5 个抽样点；≥1000 m²且<3000 m²时，不少于 6 个抽样点；≥3000 m²时，每 1000 m²不少于 3 个抽样点等。

2. 按照国家、行业、地方的最新标准和规范，若标准及规范的规定不一致的，以最高标准执行。

3. 其他：/

第三条 检测项目

按规范要求检测空气中氨、甲醛、氨、苯、TVOC、甲苯、二甲苯等指标。

第四条 工期要求

1. 乙方现场检测及提交报告时间：暂定开工时间为2021年5月1日，具体以甲方下发的开工令为准。自开工令下发之日起，乙方于15个日历天内完成全部检测（含提交报告时间，每个建筑单体出5份报告，提交的检测报告需经甲方及相关政府部门验收合格并加盖CMA章，满足工程竣工验收及备案的要求）。

2. 其他：/

第五条 合同价格

本工程检测费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肆万叁仟叁佰肆拾叁元肆角整（小写金额：¥43343.40元）。本合同的价格（总价）已含乙方因履行合同而应承担的全部税款（包括但不限于增值税、印花税、所得税等其他各项税款及附加税金或费用）。

1. 本工程的计价方式为除增值税综合单价包干。计价规则为：按照工程量乘以除增值税单价再计取增值税的方式进行结算，具体除增值税包干单价及暂定工程量详见附件一，附件中的工程量为暂定，结算按实际完成工程量计算。除增值税包干单价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人工费、检测费、机械、仪器设备费、报告编写费、成果提交费用、税金（包括但不限于除增值税以外的印花税、所得税等其他各项税款及附加税金或费用）、合理利润及其它一切费用（合同约定由甲方承担的材料、设备除外），并已考虑了场地移交、场地现状、天气、分期分批检测、人工等市场风险波动等情况，如该项工程描述存在漏项、测误亦视为已经包含在该项除增值税包干单价中，不得另增加费用。此除增值税单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不因任何因素调整。

2. 其他：/

第六条 付款方式

1. 付款方式：甲方支付检测费用时间：乙方提供当期批次报告原

第十二条 通知和送达

1. 乙方确认以下为准确且可有效送达乙方的联系方式：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潭头社区潭头西部工业园 A10 号厂房 B 栋，邮政编码：518105，电话号码：0755-27391213，联系人：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甲方依前述地址向乙方发送有关信函、文件等，无论是乙方自行签收、第三人（含收发室或传达室）代收、投放至快递柜或代收点或其他乙方指定地点等，均视为已送达乙方。乙方变更上述联系方式的，应在变更发生三日内书面通知甲方。若乙方拒收或要求退回信函、联系方式有误、变更联系方式未在约定时间内通知甲方等，甲方按本款约定发送的信函文件仍视为已送达乙方，因此产生的责任和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2. 对于因合同争议引起的纠纷，乙方确认司法机关可以通过以下任何一种或多种方式向乙方送达诉讼法律文书，送达时间以下述送达方式中最先送达的为准：

(1)（手机短信送达）送达手机号码：15012762854，手机号持有人：沈爱川。

(2)（电子邮件送达）送达电子邮箱：szstmjc@163.com，邮箱持有人：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3)（邮寄送达）送达邮寄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潭头社区潭头西部工业园 A10 号厂房 B 栋，收件人：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乙方确认：上述送达方式适用于各个司法阶段，包括但不限于一审、二审、再审、执行以及督促程序。同时乙方保证送达地址准确、有效，如果提供的地址不确切，或者不及时告知变更后的地址，使法律文书无法送达或未及时送达，自行承担由此可能产生的法律后果。

3. 其他：/

第十三条 其他约定

1. 甲方授权朱红艳（电话：13826952379）为现场管理代表，监督检查工程质量、进度、负责设计图纸的变更，工程期间的质量验收及

其他事宜

2. 乙方委派沈爱川为项目经理，电话：15012762854，所持资质证书及编号：∟。乙方委派的项目经理须持有与工程项目相适应的真实有效的资格证书，负责施工期间的施工质量、安全等问题。

3. 承包人须在签订合同后 3 天内，向发包人交纳金额为合同暂定总价 $\angle\%$ 的履约保证金或 $\angle\%$ 的履约保函，否则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同时发包人拒付工程款。若承包人未在约定期限内提交履约保证金或履约保函的，发包人有权在支付给承包人的首次付款中直接扣除合同暂定总价的 $\angle\%$ 作为履约保证金，首次工程款不足扣除的，在下一笔款项中扣除，直至扣完。履约保证金在乙方提交全部检测报告原件，经甲方确认并通过政府有关部门验收之日起 28 天内无息退还给乙方。履约保函在乙方提交全部检测报告原件，经甲方确认并通过政府有关部门验收之日起 28 天内解除。

乙方提交虚假银行保函，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必须保证履约银行保函的真实性与效力，如采用虚假手段开具保函或因其他乙方原因导致保函无效或效力存在严重瑕疵的，乙方应按履约银行保函金额向甲方提交等额的履约保证金，并按合同暂定总价的 3% 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否则甲方将通过法律途径追究乙方相关责任。

4. 乙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5. 按本合同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和各种经济损失，乙方应当在明确责任后 10 天内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乙方依本合同应支付的上述款项，甲方有权在检测费中抵扣。检测费不足以抵扣或者没有检测费抵扣的，乙方应在 10 天内向甲方付清上述款项不足部分。

6. 双方当事人在自愿、平等的基础上对本合同所有条款已进行了协商，合同经甲方初步审核确认后（以加盖甲方“合同条款已审核”印章为准），乙方不得擅自修改、偷换页等，否则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甲方的全部损失，且甲方将把乙方列入甲方系统合作单位黑名单。

7. 乙方自行负责其工作人员（包括施工人员、管理人员等）在履

行合同期间的人身安全和财产安全,如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合同期间发生任何事故造成人身伤亡或财产损失的,一切责任均由乙方承担。同时,如发生任何事故,乙方应积极协调处理,不得以任何理由包括以其他人对前述事故负有责任为由怠慢处理,以避免引发纠纷或扩大影响。若因前述事故引发任何针对甲方的投诉、控告、检举或聚集、闹事、静坐、围攻等,甲方有权按照损失方的索赔金额先行代乙方赔偿,该赔偿款最终由乙方承担,乙方无任何异议,甲方有权从应付乙方工程款中直接扣除。同时,每发生一次,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10万元;如受到媒体曝光或政府有关主管部门的通报批评,甲方还有权视严重程度每次额外追究乙方30万元违约金;如导致主管部门罚款等其他处罚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8. 其他: /

第十四条 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若双方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工程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第十五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双方均可采用纸质合同方式或电子合同方式签署,其中:

(1) 采用纸质合同方式签署的: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文本壹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各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2) 采用电子合同方式签署的:本合同自双方通过电子签章平台使用电子印章的方式盖章后生效,不因采用电子印章的形式而否认其法律效力。

第十六条 合同附件

附件1: 价格清单

附件2: 民工权益保障承诺书

附件3: 工程签证、竣工验收、预算结算事项告知函

附件4: 举报渠道告知函

附件5: 民工权益保障投诉渠道告知承诺函

附件 6：恒大施工单位协同平台授权委托书

附件 7：施工范围图

甲方（盖章）：

甲方代表：

电话：

签约日期：

2021-03-29

乙方（盖章）：

乙方代表：

电话：

签约日期：

三、项目负责人社保

项目负责人沈爱川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沈爱川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社保电脑号：622486928
单位编号：20055605

身份证号码：350624198508181050
页码：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20055605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20055605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20055605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20055605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20055605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20055605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20055605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20055605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20055605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20055605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20055605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5	5.04
2025	04	20055605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5	5.04
合计			7974.58 4157.28			3936.6 1574.64			393.72			229.12			57.2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87cb39a1c8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055605
单位名称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四、投标人近两年财务报表汇总表

资产负债表（万元）				利润表（万元）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资产总额 （万元）	资产负债率 （%）	资产总额 （万元）	资产负债率 （%）	营业收入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3186	79.79	2327	99.70	3107	263	2696	-636

五、投标人近两年财务报表

1. 2022年财务审计报告

深圳恒平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的审计报告

2022 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正文	1—3
二、已审财务报表	4—24
1、资产负债表	
2、利润表	
3、现金流量表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财务报表附注	
三、2022 年度财务情况说明	25
四、本所《执业许可证》及《营业执照》复印件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粤23LK7CALHW





深圳恒平会计师事务所
Shenzhen Hengp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五和大道南 80 号五和商业广场 2013B.C 电话：28075701 传真：83002200

[机密]

深恒平审字[2023]第 230 号

审 计 报 告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



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



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恒平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深圳

二〇二三年七月五日



资产负债表（一）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7,760,447.56	1,043,780.3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9,701,313.56	7,403,598.05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3	16,584.79	341,571.56
存货	4	29,758.2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7,508,104.20	8,788,949.9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	3,416,866.26	3,745,504.1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416,866.26	3,745,504.13
资产总计		20,924,970.46	12,534,454.06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二）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	3,000,000.00	5,5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	1,452,534.11	250,200.28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1,716,638.37	2,065,398.39
应交税费	8	100,486.46	132,870.40
其他应付款	9	816,040.85	774,963.85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085,699.79	8,723,432.9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	7,400,476.5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400,476.59	-
负债合计		14,486,176.38	8,723,432.9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6,438,794.08	3,811,021.1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438,794.08	3,811,021.1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0,924,970.46	12,534,454.06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利润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1	31,071,830.11	30,281,551.12
减：营业成本	11	19,257,812.06	2,860,572.11
税金及附加		130,417.16	169,712.68
销售费用		533,711.84	866,467.25
管理费用		6,171,971.74	22,698,887.16
研发费用		2,291,889.53	1,905,436.02
财务费用		507,640.16	389,642.68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与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78,387.62	1,390,833.22
加：营业外收入		445,238.15	340,769.97
减：营业外支出		462.25	1,483.0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23,163.52	1,730,120.10
减：所得税费用		(4,609.42)	1,113.5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27,772.94	1,729,006.5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2,627,772.94	1,729,006.59

公司负责人：

林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林松

会计机构负责人：

林松

（所附注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一)

2022年度

编制单位: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774,114.60	24,534,077.28
收到的税费返还	4,609.42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98,566.13	733,458.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877,290.15	25,267,535.3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085,236.52	4,641,093.1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142,662.78	6,990,889.8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82,905.07	1,632,354.4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9,954,789.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810,804.37	23,219,127.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66,485.78	2,048,408.1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49,818.54	2,788,086.1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49,818.54	2,788,086.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9,818.54	-2,788,086.1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716,667.24	-739,677.96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43,780.32	1,783,458.2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760,447.56	1,043,780.32

公司负责人:

林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林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

林红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 (二)

2022年度

编制单位: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627,772.94	1,729,006.59
加: 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678,456.41	1,739,848.10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758.2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72,728.74	-5,739,979.6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762,743.46	4,355,893.92
其他	-	-36,360.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66,485.78	2,048,408.1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760,447.56	1,043,780.32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043,780.32	1,783,458.28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716,667.24	-739,677.96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	-	-	-	-	-	-	-	3,811,021.14	3,811,021.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	-	-	-	-	-	-	-	3,811,021.14	3,811,021.1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2,627,772.94	2,627,772.9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2,627,772.94	2,627,772.9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5.其他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	-	-	-	-	-	-	-	6,438,794.08	6,438,794.08

公司负责人：林伯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伯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伯平

（本附注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	-	-	-	-	-	-	-	2,118,375.38	2,118,375.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36,360.83	-36,360.83
二、本年年初余额	-	-	-	-	-	-	-	-	2,082,014.55	2,082,014.5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1,729,006.59	1,729,006.5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1,729,006.59	1,729,006.5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5.其他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	-	-	-	-	-	-	-	3,811,021.14	3,811,021.14

公司负责人：林伯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伯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伯平

（本附注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 2014 年 08 月 08 日正式成立的企业，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3119355839，经营期限永续经营。认缴注册资本 2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徐建成。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潭头社区潭头西部工业园 A10 号厂房 B 栋。

一般经营项目：企业咨询服务；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及技术服务。（以上均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需前置审批和禁止的项目）。

许可经营项目：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承接建设、交通、水利、水务、电力、化工等工程领域项目的材料及施工质量检验和检测；主体结构现场检测、见证取样检测；房屋安全鉴定检测；建筑（钢）结构检测；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建设工程质量检测鉴定；市政工程质量检测；环境及环保产品检测；建材与建筑、化学、电气、无损检测、光学和辐射检测。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其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已对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



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为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认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外币业务

本公司所有外币交易的初始确认均按交易日的市场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列示。

6、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



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



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如应收关联方款项；



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8、存货

存货分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等。

存货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存货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一次摊销法。

存货的盘存制度：永续盘存制。

9、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运输设备	4	5%	23.75%
办公设备	5	5%	19%
电子设备	3	5%	31.67%
其他设备	5	5%	19%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其他说明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0、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1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2、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



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3、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14、收入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的、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含劳务，下同）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其中，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



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1) 商品销售收入

本公司销售商品的业务通常仅包括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在商品已经发出并收到客户的签收单时，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本公司在该时点确认收入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向客户提供劳务，因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根据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履约进度的确定方法为投入法。

(3) 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4)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出租物业收入等。

本公司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③本公司按照与承租方签定的租赁合同或协议的约定以直线法确认出租物业收入的实现。

15、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 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 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 必要时进行变更; (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 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 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 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 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 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6、所得税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 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 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 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 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 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根据税法规定, 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 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 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 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 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 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17、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 其所有权最



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8、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①执行新收入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财会[2017]22号）（以下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本公司自2022年1月1日起执行前述新收入准则。



新收入准则引入了收入确认计量的五步法模型，并对特定交易或事项增加了更多指引根据新收入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合同的累积影响金额数调整 2022 年初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 2020 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不予调整。

②执行新租赁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8年12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及《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通知》（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根据新租赁准则要求，本公司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新租赁准则。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期无重要的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1、公司主要 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产品或劳务销售收入	1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增值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库存现金	6,735,017.57
银行存款	1,025,429.99
合计	7,760,447.56

2、应收账款

1) 帐龄情况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8,440,142.80
1 年以上	1,261,170.76
合计	9,701,313.56



2) 主要的大额应收帐款明细列示如下:

债务人名称及项目	期末余额
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1,580,131.54
陆丰市市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519,000.00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1,159,800.00
中国水电基础局有限公司	1,030,845.50
阳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876,600.00

3、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6,584.79
合计	16,584.79

4、存货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在产品	29,758.29	0.00	29,758.29
合 计	29,758.29	0.00	29,758.29

5、固定资产

一、固定资产原值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机器设备及其他	6,774,597.48	1,349,818.54	0.00	8,124,416.02
合计	6,774,597.48	1,349,818.54	0.00	8,124,416.02
(2) 固定资产折旧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机器设备及其他	3,029,093.35	1,678,456.41	0.00	4,707,549.76
合计	3,029,093.35	1,678,456.41	0.00	4,707,549.76
(3) 固定资产净值	3,745,504.13			3,416,866.26

6、短期借款

借款银行	期末余额
徽商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3,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



7、应付账款

债权人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长科安全技术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366,520.00	25.23%
深圳松乔酒店有限公司	318,350.00	21.92%
广东粤恒检测鉴定有限公司	310,000.00	21.34%
东莞市皆福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183,000.00	12.60%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安治仪器经营部	168,870.00	11.63%
其 他	105,794.11	7.28%
合 计	1,452,534.11	100.00%

8、应交税费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增值税	118,634.28	1,418,432.11	1,408,284.55	128,781.84
城建税	8,304.40	50,925.14	53,442.12	5,787.42
教育费附加	3,559.03	21,825.05	22,903.76	2,480.32
地方教育费附加	2,372.69	14,550.02	15,269.16	1,653.55
企业所得税	0.00	-4,609.42	9,165.05	-13,774.47
车辆购置税	0.00	49,398.23	49,398.23	0.00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0.00	0.00	24,442.20	-24,442.20
个人所得税	0.00	138,219.98	138,219.98	0.00
合 计	132,870.40	1,688,741.11	1,721,125.05	100,486.46

9、其他应付款

债权人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比例%
何建云	281,101.00	34.45%
韩莎莎	223,061.85	27.33%
何江平	103,900.00	12.73%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惠州分公司	100,000.00	12.25%
沈迪清	50,000.00	6.13%
其 他	57,978.00	7.11%
合 计	816,040.85	100.00%



10、长期借款

借款银行	期末余额
建行 20220130	3,000,000.00
前海微众 20220906 (2000000)	1,749,999.98
建行贷款 20220818 (中航信托 1000000)	833,333.32
建行金企贷 20220722 (1000000)	791,666.65
前海微众 20220421 (670000)	446,666.64
农行 20220218	290,060.00
微众贷款 20220706 (330000)	288,750.00
合计	7,400,476.59

11、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31,071,830.11	19,257,812.06
合计	31,071,830.11	19,257,812.06

七、或有事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基本情况

本公司系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 2014 年 08 月 08 日正式成立的企业，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3119355839，经营期限永续经营。认缴注册资本 2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徐建成。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潭头社区潭头西部工业园 A10 号厂房 B 栋。

一般经营项目：企业咨询服务；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及技术服务。（以上均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需前置审批和禁止的项目）。

许可经营项目：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承接建设、交通、水利、水务、电力、化工等工程领域项目的材料及施工质量检验和检测；主体结构现场检测、见证取样检测；房屋安全鉴定检测；建筑（钢）结构检测；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建设工程质量检测鉴定；市政工程质量检测；环境及环保产品检验；建材与建筑、化学、电气、无损检测、光学和辐射检测。

二、资产状况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 20,924,970.46 元，其中：账面流动资产为 17,508,104.20 元，非流动资产为 3,416,866.26 元。

三、负债状况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 14,486,176.38 元，其中：账面流动负债为 7,085,699.79 元。

四、所有者权益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 6,438,794.08 元，其中：账面未分配利润为 6,438,794.08 元。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一）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账面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31,071,830.11 元；营业成本为 19,257,812.06 元。

（二）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账面发生税金及附加为 130,417.16 元，销售费用为 533,711.84 元，管理费用为 6,171,971.74 元，研发费用为 2,291,889.53 元，财务费用为 507,640.16 元。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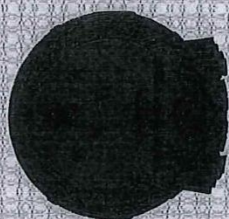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611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恒平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李后群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五和社区五和大道
(南) 80号2013B、2013C (五和商业广场二
楼)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087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05]8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5年01月24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16078391



名称 深圳恒平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后群

成立日期 2005年01月27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五和社区五和大道(南)80号
2013B、2013C (五和商业广场二楼)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19年07月19日

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2. 2023年财务审计报告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资产负债表	3-4
三、利润表	5
四、现金流量表	6-7
五、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8
六、财务报表附注	9-21
七、财务情况说明书	22
八、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23
九、营业执照	24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粤24WUEG09AN



深圳汇原会计师事务所

Shenzhen Huiyu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下李朗社区富通海智科技园 6 栋 608

电话：22307972、28266428

机密

深汇原年审字[2024]292 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邓安军

中国注册会计师

鄭會中
偉師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二十日





资产负债表（一）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单位：元

	注释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3,842,806.40	7,760,447.5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	13,440,818.77	9,701,313.56
预付款项	3	129,893.75	
其他应收款	4	2,214,588.54	16,584.79
存货		0.00	29,758.2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它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9,628,107.46	17,508,104.2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	3,646,153.16	3,416,866.26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生产性生物资产			-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46,153.16	3,416,866.26
资产总计		23,274,260.62	20,924,970.46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二）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元

编制单位：深圳市盛木检测有限公司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注释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606,082.24	3,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6	3,569,900.64	1,452,534.11
预收款项	7	2,028,291.52	-
应付职工薪酬	8	1,731,559.68	1,716,638.37
应交税费	9	8,630.70	100,486.46
其他应付款	10	2,170,474.10	816,040.85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2,114,938.88	7,085,699.7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1,083,335.03	7,400,476.5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083,335.03	7,400,476.59
负债合计		23,198,273.91	14,486,176.3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1	75,986.71	6,438,794.0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5,986.71	6,438,794.0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3,274,260.62	20,924,970.46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利润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中达检测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2	26,964,727.09	31,071,830.11
减：营业成本	12	19,279,646.29	19,257,812.06
税金及附加	13	68,330.42	130,417.16
销售费用		352,722.05	533,711.84
管理费用	14	7,614,181.37	6,171,971.74
研发费用		2,101,932.57	2,291,889.53
财务费用	15	1,750,467.16	507,640.16
其中：利息费用		1,742,485.30	505,190.47
利息收入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其他收益		-1,630,422.07	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与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832,974.84	2,178,387.62
加：营业外收入	16	699,340.25	445,238.15
减：营业外支出	17	1,205,614.09	462.2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339,248.68	2,623,163.52
减：所得税费用		23,558.69	-4,609.4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62,807.37	2,627,772.9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6,362,807.37	2,627,772.9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5、债务重组损失		
6、其他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一)

2023年度

编制单位: 深圳市盛木检测有限公司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253,513.40	28,774,114.60
收到的税费返还		4,609.4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98,566.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253,513.40	38,877,290.1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292,173.51	18,085,236.5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618,935.58	11,142,662.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661,309.28	1,582,905.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1,031.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833,449.63	30,810,804.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79,936.23	8,066,485.7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26,645.61	1,349,818.54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26,645.61	1,349,818.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6,645.61	-1,349,818.5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682,858.4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82,858.44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93,917.7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3,917.76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88,940.68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17,641.16	6,716,667.24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760,447.56	1,043,780.3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42,806.40	7,760,447.56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二）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土地检测有限公司

单位：元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362,807.37	2,627,772.94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97,358.71	1,678,456.41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750,467.1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758.29	-29,758.2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067,402.71	-1,972,728.7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423,156.85	5,762,743.46
其他	-1,750,467.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79,936.23	8,066,485.7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842,806.40	7,760,447.5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760,447.56	1,043,780.3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17,641.16	6,716,667.24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单位: 元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	-	-	-	-	-	-	-	6,438,794.08	6,438,794.08	-	3,811,021.1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	-	-	-	-	-	-	-	6,438,794.08	6,438,794.08	-	3,811,021.14
三、本年年末余额	-	-	-	-	-	-	-	-	6,438,794.08	6,438,794.08	-	3,811,021.1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	-
(二)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5. 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	-	-	-	-	-	-	-	75,986.71	75,986.71	-	6,438,794.08

(所附注补充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4 年 08 月 08 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 并领取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3119355839 的营业执照; 法定代表人: 徐建成; 认缴注册资本: 人民币 2000 万元;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营业期限: 自 2014-08-08 起至 2029-07-31 止;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潭头社区潭头西部工业园 A10 号厂房 B 栋。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 企业咨询服务;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 工程和技术研究及技术服务。(以上均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需前置审批和禁止的项目); 非居住房地产租赁; 住房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 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 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承接建设、交通、水利、水务、电力、化工等工程领域项目的材料及施工质量检验和检测; 主体结构现场检测、见证取样检测; 房屋安全鉴定检测; 建筑(钢)结构检测;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鉴定; 市政工程质量检测; 环境及环保产品检验; 建材与建筑、化学、电气、无损检测、光学和辐射检测。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及《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 38 项具体准则的通知》(财会[2006]3 号)和 2006 年 10 月 30 日颁布的《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的通知》(财会[2006]18 号)(以下简称“新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 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 公司执行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

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 38 项具体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

2、 会计年度

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公司一般采用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属性，当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时，可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

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1) 现金为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2) 现金等价物为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对于单项应收款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人民币的认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与关联方往来为基础确定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项 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往来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5	0
1-2 年	5	5
2-3 年	10	10
3-4 年	20	20
4-5 年	20	20



5 年以上	100	100
-------	-----	-----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减值,如债务人出现撤销、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情况的。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从相关组合中分离出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7、 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的分类: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8、 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③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9、 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使用寿命内扣除预计净残值后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10、 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标准

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固定资产分类：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
- (3) 固定资产计价：按实际的成本或确定的价值计价。

(4)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并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制定其折旧率，各类固定资产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残值率	估计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	-----	--------	------



房屋建筑物	5%	20	4.75%
机器设备	5%	10	9.5%
电子设备	5%	5	19%
运输设备	5%	5	19%
其他设备	5%	5	19%

11、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

12、 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公司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为使用寿命有限的，其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各项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合同、法律均未规定年限的，而且也无法通过其他方式预计使用寿命的，按不超过10年确认。

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残值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1）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2）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需在每个会计期末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需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使用期限内用直线法摊销。

期末，对于已被其他新技术所代替，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受到更大不利影响的或因市值大幅度下跌，在剩余摊销期内不会恢复的无形资产，按单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得转回。

13、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4、 职工薪酬

公司的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以及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服务相关的支出等。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除因解除劳动关系外，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收益对象，计入相关费用或资产。

公司按照当地政府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一般包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的社会保障，除此之外，公司并无其他重大的职工福利承诺。



根据有关规定，公司保险费及公积金一般按照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且不超过规定上限的基础上提取并向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缴纳，相应的支出计入当期生产成本或费用。

15、 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①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②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客户收到货物后，与本公司确认商品数量及结算金额，本公司据此确认收入并开具发票。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16、 所得税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按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和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抵扣的亏损和税款递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17、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四、税项

公司主要税项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 值 税	应税收入	6%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年初”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期”指 2022 年度，“本期”指 2023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货币资金	3,842,806.40	7,760,447.56
合 计	3,842,806.40	7,760,447.56

2、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 公司期末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账面净额为 13,440,818.77 元，其账面余额和坏账准备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3,440,818.77	100%		9,701,313.56	100%	
合 计	13,440,818.77	100%		9,701,313.56	100%	

3、预付款项

(1) 公司期末预付账款账面净额为 129,893.75 元，其账面余额和坏账准备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年初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29,893.75	100%				
合 计	129,893.75	100%				

4、其他应收款

(1) 公司期末其他应收款账面净额为 2,214,588.54 元，其账面余额和坏账准备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年初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214,588.54	100%		16,584.79	100%	
合 计	2,214,588.54	100%		16,584.79	100%	

5、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增减变动情况

固定资产原值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机器设备及其他	8,124,416.02	1,626,645.61		9,751,061.63
合 计	8,124,416.02	1,626,645.61		9,751,061.63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机器设备及其他	4,707,549.76	1,397,358.71		6,104,908.47
合 计	4,707,549.76	1,397,358.71		6,104,908.47
净 值	3,416,866.26			3,646,153.16

6、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 公司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期末余额 3,569,900.64 元，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569,900.64	100%	1,452,534.11	100%
合 计	3,569,900.64	100%	1,452,534.11	100%

7、预收款项

(1) 公司期末预收账款账面净额为 2,028,291.52 元，其账面余额和坏账准备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年初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028,291.52	100%				
合 计	2,028,291.52	100%				

8、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工资薪酬	1,716,638.37	1,731,559.68
合 计	1,716,638.37	1,731,559.68

9、应交税费

项 目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交税费	100,486.46	8,630.70
合 计	100,486.46	8,630.70

10、其他应付款

(1) 公司其他应付款期末 2,170,474.10 元，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2 年	2,170,474.10	100%	816,040.85	100%
合 计	2,170,474.10	100%	816,040.85	100%

11、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期末余额	6,438,794.08
加：以前年度损益调整	
前期差错更正	
本期年初余额	6,438,794.08
加：本期净利润转入	- 6,362,807.37
减：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本期期末余额	75,986.71
其中：董事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数	

12、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按主营业务收入、其他业务收入列示：

类 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26,964,727.09	31,071,830.11
其他业务收入		
合 计	26,964,727.09	31,071,830.11
主营业务成本	19,279,646.29	19,257,812.06
其他业务成本		
合 计	19,279,646.29	19,257,812.06

13、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金额
税金及附加	68,330.42
合 计	68,330.42

14、管理费用

类 别	本期金额
管理费用	9,716,113.94
合 计	9,716,113.94



15、财务费用

类 别	本期金额
财务费用	1,750,467.16
合 计	1,750,467.16

16、营业外收入

类 别	本期金额
营业外收入	699,340.25
合 计	699,340.25

17、营业外支出

类 别	本期金额
营业外支出	1,205,614.09
合 计	1,205,614.09

六、 或有事项

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七、 承诺事项

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承诺事项。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财务情况说明

一、企业基本情况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08月08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并领取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3119355839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徐建成；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期限：自2014-08-08起至2029-07-31止；住所：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潭头社区潭头西部工业园A10号厂房B栋。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企业咨询服务；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及技术服务。（以上均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需前置审批和禁止的项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承接建设、交通、水利、水务、电力、化工等工程领域项目的材料及施工质量检验和检测；主体结构现场检测、见证取样检测；房屋安全鉴定检测；建筑（钢）结构检测；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建设工程质量检测鉴定；市政工程质量检测；环境及环保产品检验；建材与建筑、化学、电气、无损检测、光学和辐射检测。

二、资产状况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23,274,260.62元，其中：账面流动资产为19,628,107.46元，固定资产净值为3,646,153.16元。

三、负债状况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23,198,273.91元，其中：账面流动负债为12,114,938.88元，非流动负债为11,083,335.03元

四、所有者权益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75,986.71元，其中：账面实收资本为0.00元，资本公积0.00元，账面未分配利润75,986.71元。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一）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账面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6,964,727.09元；营业成本为19,279,646.29元。

（二）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账面发生税金及附加68,330.42元,销售费用为352,722.05元,管理费用为9,716,113.94元，研发费用为2,101,932.57元，财务费用为1,750,467.16元。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

公司账面实收资本为0.00元，其中：本年度股东新增投入资本金0.00元。

七、各项财务指标（根据公式计算，×100%，填写）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162.02%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99.67%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100%	233.04%
4	流动资产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资产）/2*100%	145.22%
5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税金）/主营业务收入*100%	28.25%
6	成本费用利润率	利润总额/成本费用总额*100%	-20.34%
7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195.33%
8	销售增长率	（本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100%	-13.22%
9	总资产增长率	（年末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100%	11.23%

八、所得税纳税申报表与账面差异情况说明

公司资产负债表、损益表与公司2023年所得税申报数不存在差异。



证书序号:0021213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汇原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邓先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下李朗社区
布澜路17号富通海智科技园6栋608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302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19)115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9年10月29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



2023年1月3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PHCUX6B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深圳汇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邓先里

成立日期 2019年03月11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下李朗社区布澜路17号富通海智科技园6栋608

重要提示

-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4年01月18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六、拟投入的项目组专业组员基本情况表

1. 投标人人员情况情况表

投标人：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序号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简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1	沈爱川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桥头消防站建设工程、白沙岭抢险维修及服务调度中心项目等
2	陈星光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金秋幼儿园建设工程、福堤幼儿园建设工程等
3	李平	质量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深铁铭著坊项目、金秋幼儿园建设工程等
4	樊小勇	深铁前海时代 5-1 地块项目专员	中级工程师	深圳雪花科创城综合体项目二标段 02-02、02-03 地块、白沙岭抢险维修及服务调度中心项目等
5	马邈	深铁前海时代 5-2 地块项目专员	中级工程师	轨道 13 号线(宝安段)、深高铁(宝安段)等项目拆迁安置房建设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工程等
6	何冬保	深铁前海时代 7-2 地块项目专员	中级工程师	深圳市光明区 A641-0028 地块一期、白沙岭抢险维修及服务调度中心项目等
7	匡文珑	深铁华著花园项目专员	中级工程师	深铁懿府项目、福堤幼儿园建设工程、盐田区机关幼儿园拆除重建工程等
8	朱理武	深铁阅洛境花园(公明)项目专员	高级工程师	融湖广场商业、办公项目工程、金秋幼儿园建设工程等
9	赵天龙	检测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深圳雪花科创城综合体项目二标段 02-02、02-03 地块、深圳市第十七高中建设工程、深铁铭著坊项目等
10	吴健飞	检测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深铁熙府项目、白沙岭抢险维修及服务调度中心项目等
11	陶姜宁	检测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深铁登良东站综合开发项目、白沙岭抢险维修及服务调度中心项目等
12	阮祥林	检测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深铁熙府项目、坪山高中园、易瑞生物科技楼项目等
13	苏卫	检测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河东骏濠园项目、深铁熙府项目、盐田区机关幼儿园拆除重建工程等

14	李萍	检测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深铁铭著坊项目、深圳市第十七高中建设工程等
15	周子权	检测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深圳雪花科创城综合体项目二标段 02-02、02-03 地块、福堤幼儿园建设工程等
16	吴烈辉	检测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深铁懿府项目、深圳市第十七高中建设工程、盐田区机关幼儿园拆除重建工程等
17	黄培轩	检测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深圳市光明区 A641-0028 地块一期、深铁铭著坊项目等
18	黄浩鑫	检测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深圳雪花科创城综合体项目二标段 02-02、02-03 地块、桥头消防站建设工程、峰境誉府项目 (A520-0175) 主体工程等
19	范杏华	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东方科苑项目、深铁铭著坊项目、海上田园消防站建设工程、白沙岭抢险维修及服务调度中心项目等
20	陈相卡	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深圳雪花科创城综合体项目二标段 02-02、02-03 地块、大悦商务大厦、大悦铂悦苑项目、海上田园消防站建设工程等

2. 项目负责人简历及相关职称证书（沈爱川）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沈爱川	年龄	40	身份证号码	350624198508181050
毕业学校	茂名学院			专业	土木工程
学位	学士	职务	项目负责人	职称/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现所在机构或部门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服务时间	8 年
拟在团队中担任职务		项目负责人			
主要工作经历	2009 年 07 月至 2017 年 02 月在在深圳市太科检测有限公司从事常规建筑材料检测、结构实体检测、房屋安全性鉴定、公路工程检测、以及节能材料检测，担任检测组长职务。 2017 年 02 月至今在在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从事常规建筑材料检测、结构实体检测、房屋安全性鉴定、公路工程检测、以及节能材料检测等工作，担任总经理、技术负责人职务。				
日期	参加过的项目名称			担任何职	备注
2020. 3. 9	深圳市市政文锦渠及东湖公园暗涵综合治理和清污剥离工程项目			项目负责人	
2022. 3. 9	坪山高中园市政道路及管网工程			项目负责人	
2024. 10. 17	轨道 13 号线（宝安段）、赣深高铁（宝安段）等项目拆迁安置房建设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工程			项目负责人	
注：桥头消防站建设工程、盐田区机关幼儿园拆除重建工程、融湖广场商业办公项目、金秋幼儿园建设工程、福堤幼儿园建设工程、锦顺名居项目等 100 余个项目。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沈爱川 性别男，一九八五年八月十八日生，于二〇〇五年九月至二〇〇九年六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茂名学院

校（院）长：

陈清华

证书编号：116561200905000896

二〇〇九年六月二十五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

Guangdong Association for Quality and Safety Testing and Appraisal of Construction Projects

检测鉴定培训合格证

Training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of Engineering Test and Appraisal



姓名 (Full name): 沈爱川

身份证 (ID): 350624198508181050

单位 (Employer):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3010227

符合《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人员培训管理办法》对于下列检测项目的要求:

专业	项目 (方法)	发证日期	新政策新标准学习情况
地基基础	桩身完整性检测 (低应变)	2021-11-11	无记录
	桩身完整性检测 (钻孔取芯 (机长))	2013-06-07	无记录
	桩身完整性检测 (钻孔取芯 (确率))	2023-03-27	无记录
	岩土工程室内试验	2010-12-30	无记录
主体结构	混凝土结构原位测试	2012-09-25	无记录
	混凝土结构实体检测	2013-06-21	无记录
	砌体结构检测	2013-06-21	无记录
	高层建筑结构性能	2023-06-28	无记录
建筑节能	建筑节能检测 (四性)	2018-03-23	无记录
见证取样	常用金属材料检测	2010-10-29	无记录
	常用金属材料检测	2010-10-29	无记录
其他类别	房屋安全检测鉴定	2016-08-08	无记录
	建筑节能工程检测	2017-07-20	无记录



2023-06-30

注：本证依据《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制定的检测人员培训管理办法》颁发

证书若有造假行为应由发证单位负责

验证网址：<http://jcjd.gdjsjcdxh.com>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沈爱川

身份证号：350624198508181050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工程检测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1月10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0101059930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19年01月31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计算单位：元

[illegible]

单位名称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3. 其他团队成员职称证书及社保证明

(1) 陈星光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陈星光

身份证号：440981198705183237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工程检测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6月03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115281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9月0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星光 社保电脑号：618272890 身份证号码：44098119870518323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0556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20055605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2024	12	20055605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2025	01	20055605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8.88	4.72		
2025	02	20055605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8.88	4.72		
2025	03	20055605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5	5.04		
2025	04	20055605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5	5.04		
合计			4222.48		2156.16			1994.1	797.64			199.44			113.84	28.96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87cb120a465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055605 单位名称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2) 李平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李平 性别男，一九八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生，于二〇〇一年九月至二〇〇五年七月在本校土木工程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南华大学 校（院）长：凌球

证书编号：105551200505490121 二〇〇五年七月一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
Guangdong Association for Quality and Safety Testing and Appraisal of Construction Projects

检测鉴定培训合格证
Training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of Engineering Test and Appraisal



姓名 (Full name): 李平 身份证 (ID): 362228198112211337
单位 (Employer):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3011373

符合《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人员培训管理办法》对于下列检测项目的要求:

专业	项目 (方法)	发证日期	新政策新标准学习情况
主体结构	混凝土结构实体检测	2018-06-14	无记录
	砌体结构检测	2018-06-14	无记录
建筑幕墙	建筑幕墙性能检测 (四性)	2023-06-28	无记录
	建筑幕墙检测 (四性)	2023-12-14	无记录
见证取样	常用非金属材料检测	2023-11-16	无记录
市政工程	桥梁与隧道	2024-01-11	无记录
其他类别	房屋安全检测鉴定	2019-09-25	无记录
	民用建筑室内环境检测	2013-04-26	无记录



注：本证依据《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人员培训管理办法》颁发
证书持有者应遵守行业规范
验证网址：http://icjd.gdjsjcdxh.com





专业技术职务
资格证书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OF THE
TITLE OF SPECIALITY AND TECHNOLOGY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THE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姓名: 李平
Full Name: 男
性别: 男
Sex: 1981年12月
出生年月: 1981年12月
Date of Birth: 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作单位: 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Place of Work: 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专业名称: 工程管理
Speciality: 工程管理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Qualification Level: 高级工程师
授予时间: 二〇二一年一月九日
Conferment Date: 二〇二一年一月九日
编号: 20203330782
No. 20203330782

评委会章
Seal of the Evaluation
Committee of Professional Titles

发证时间: 2021年3月4日
Issued Date: 2021年3月4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平 社保电脑号：612137227 身份证号码：36222819811221133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0556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2005560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社保费缴纳清单 王明大 困难	
2024	12	2005560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2025	01	2005560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8.88	4.72		
2025	02	2005560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8.88	4.72		
2025	03	2005560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5	5.04		
2025	04	2005560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5	5.04		
合计			4492.0	2156.16			1994.1	797.64			199.44		57.92	15.84	28.96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87cb123350q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055605 单位名称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3) 樊小勇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樊小勇 性别 男 ,一九八五年 二 月 二 日生,于二〇〇四年 九 月至二〇〇八年 六 月在本校 无机非金属材料工程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山东科技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04241200805000123

二〇〇八年 六 月二十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学士学位证书

樊小勇,男,1985年2月2日生。在 山东科技大学 无机非金属材料工程专业完成了本科学习计划,业已毕业,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定,授予 工学 学士学位。

校 长

山东科技大学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证书编号: 1042442008003314

二〇〇八年 六 月二十四日

(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樊小勇

身份证号：142202198502023871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施工管理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2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管理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1191332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

Guangdong Association for Quality and Safety Testing and Appraisal of Construction Projects

检测鉴定培训合格证

Training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of Engineering Test and Appraisal

姓名 (Full name): 樊小勇
单位 (Employer):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3010691
身份证 (ID): 142202198502023871

符合《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人员培训管理办法》对于下列检测项目的要求:

专业	项目 (方法)	发证日期	新政策新标准学习情况
地基基础	地基与桩基承载力检测 (静载荷试验)	2024-07-05	无记录
	桩身完整性检测 (低应变)	2023-03-27	无记录
	桩身完整性检测 (钻孔取芯/锚固)	2023-03-27	无记录
	岩土工程室内试验	2013-08-30	无记录
主体结构	岩土工程原位测试	2023-07-20	无记录
	混凝土结构实体检测	2013-06-21	无记录
建筑节能	砌体结构检测	2013-06-21	无记录
	建筑节能检测 (四性)	2018-03-23	无记录
见证取样	建筑门窗检测 (三性)	2018-01-12	无记录
	常用非金属材料检测	2010-10-29	无记录
市政工程	常用金属材料检测	2010-10-29	无记录
	桥梁与隧道	2010-07-16	无记录
其他类别	建筑节能工程检测	2014-03-20	无记录
	民用建筑室内环境检测	2017-12-08	无记录

注意: 本证书依据《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人员培训管理办法》颁发, 证书持有者应遵守相应规定。
验证网址: <http://jcjd.gdjsjcjd.com>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樊小勇 社保电话号: 626421403 身份证号号: 142202198502023871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0055605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2005560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2024	12	2005560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2025	01	2005560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8.88	4.72
2025	02	2005560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8.88	4.72
2025	03	2005560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5	5.04
2025	04	2005560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5	5.04
合计			4492.0	2156.16			1994.1	797.64			199.44		87.92	113.84	28.9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87cb1973b07)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0055605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4) 马邈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马邈 性别 男，一九八九年十二月三十日生，于二〇〇七年九月至二〇一一年六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全日制 学习，修完 大学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工程兵指挥学院 校（院）长：石忠武

批准文号：
证书编号：900175201105400584

二〇一一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马邈 于二〇一六年十二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六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 建筑材料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五日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委员会
粤中取证字第 1703003005332 号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马遑

社保电脑号：628641467

身份证号码：32032119891230225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0556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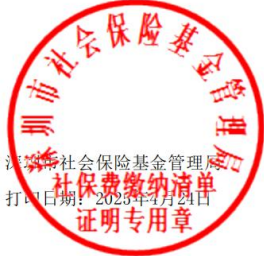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2005560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2005560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2005560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2005560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2005560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2005560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4492.0	2156.16			1994.1	797.64			199.44		57.92		115.84	28.96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87cb12280c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055605

单位名称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5) 何冬保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何冬保

身份证号：362334198907216513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市政路桥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1月15日

评审组织：阳江市工程系列建筑专业技术资格中级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817003005673

发证单位：阳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8年12月28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何冬保 社保电脑号：630660355 身份证号码：3623341989072165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055605 计算单位：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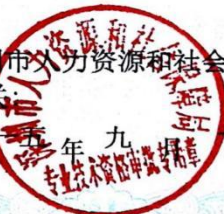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2005560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2005560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2005560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2005560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2005560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2005560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4492.0	2156.16			1994.1	797.64			199.44		57.92		113.84		28.96

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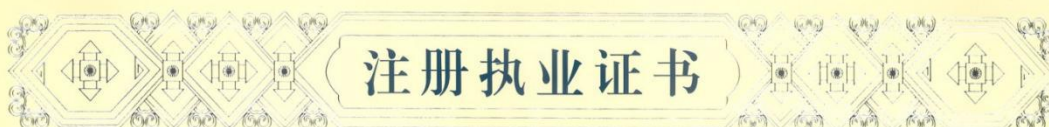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87cb11ef91k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补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055605
单位名称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6) 匡文珑

照片   粤中取证字第 500102249603 号	匡文珑 于二〇一五 年 六 月，经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考核认定， 具备 结构工程 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五年九月十日
---	--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匡 文 珑

证书编号 AY213600533



NO. AY0030484

发证日期 2021年10月13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匡文珑 社保电脑号：631059381 身份证号码：36242119861117683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0556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11	2005560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2024	12	2005560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2025	01	2005560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8.88	4.72	
2025	02	2005560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8.88	4.72	
2025	03	2005560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5	5.04	
2025	04	2005560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5	5.04	
合计			4492.0	2156.16			1994.1	797.64			199.44			113.84	28.96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87cb11f9cd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055605

单位名称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7) 朱理武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朱理武

身份证号：44090219790620003X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工程检测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6月03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115282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9月0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8) 赵天龙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赵天龙

身份证号：211223198809042216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材料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3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六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302773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赵天龙		社保电脑号: 645677847		身份证号码: 211223198809042216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0055605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20055605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20055605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2005560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2005560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2005560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2005560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4222.48	2156.16			598.26	199.44			199.44		57.92		115.84		28.96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e87cb1229473)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055605
单位名称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9) 吴健飞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吴健飞

身份证号：441427199001020632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工程检测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9年12月20日

评审组织：阳江市工程系列建筑专业技术资格中级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17003008312

发证单位：阳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01月0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毕业证书



学生 吴健飞 性别 男，一九九〇年 一 月 二 日生，于二〇二〇年 三 月至二〇二二年 七 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网络教育 **专升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 长：

方红星

证书编号：101737202205020826

二〇二二年 七 月 十 日

1225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 Guangdong Association for Quality and Safety Testing and Appraisal of Construction Projects

检测鉴定培训合格证

Training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of Engineering Test and Appraisal



姓名 (Full name): 吴健飞 身份证 (ID): 441427199001020632

单位 (Employer):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3016279

符合《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人员培训管理办法》对于下列检测项目的要求:

专业	项目 (方法)	发证日期	新政策新标准学习情况
地基基础	岩土工程室内试验	2017-06-23	无记录
建筑幕墙	建筑门窗检测 (三性)	2016-12-30	无记录
见证取样	常用非金属材料检测	2014-11-07	无记录
	常用金属材料检测	2014-11-07	无记录
其他类别	建筑电气工程检测	2014-04-25	无记录
	建筑节能工程检测	2016-04-22	无记录



注释: 本证依据《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制定的检测人员培训管理办法》颁发, 证书持有者应遵守操作应由雇主授权。

验证网址: <http://jcjd.gdjsjcjd.com>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吴健飞 社保电脑号：619226059 身份证号码：44142719900102063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0556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20055605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2024	12	20055605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2025	01	20055605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8.88	4.72		
2025	02	20055605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8.88	4.72		
2025	03	20055605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5	5.04		
2025	04	20055605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5	5.04		
合计			4222.48	2156.16			1994.1	797.64			199.44		57.92	15.84	28.96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87cb1c4209x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055605 单位名称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10) 陶姜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陶姜宁

身份证号：320721199006273639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材料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0年11月28日

评审组织：阳江市工程系列建筑专业技术资格中级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17003011762

发证单位：阳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12月28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陶姜宁 社保电脑号: 633096194 身份证号码: 320721199006273639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0055605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个人交
2024	11	20055605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4.72
2024	12	20055605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4.72
2025	01	2005560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18.88	4.72	4.72
2025	02	2005560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18.88	4.72	4.72
2025	03	2005560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0.18	5.04	5.04
2025	04	2005560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0.18	5.04	5.04
合计			4222.48	2156.16			598.26	199.44			199.44		57.32	13.84	28.96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87cb198431h)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055605 单位名称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11) 阮祥林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阮祥林

身份证号：340825198909111091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市政工程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0年10月23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证书编号：200300304948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11月1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阮祥林 社保电脑号: 801466678 身份证号码: 340825198909111091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0055605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2005560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2005560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2005560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2005560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2005560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2005560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4492.0	2156.16				1994.1	797.64			199.44	97.92		119.84		28.96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87cb19932f6)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055605 单位名称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12) 苏卫

陕西省专业技术职称资格证书

管理号：20220008XAC001076845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具有相应专
业技术职称任职资格。



签发机关：（盖章）
2022年4月2日

姓 名：苏卫

身份证号：420400197206090518

级 别：中级

资格名称：工程师

专业名称：给排水

批准文号：市人社办函〔2022〕8号

授予时间：2021-12-10

申报单位：陕西恒泰信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苏卫		社保电脑号：605479612				身份证号码：4204001972060905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0556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2005560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2024	12	2005560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2025	01	2005560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8.88	4.72
2025	02	2005560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8.88	4.72
2025	03	2005560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8	5.04
2025	04	2005560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8	5.04
合计			4492.0	2156.16			1994.1	797.64			199.44		113.84		28.9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87cb3e4023s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055605 单位名称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13) 李萍

陕西省专业技术职称资格证书

管理号：20210003XAC001038564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具有相应专业技术职称任职资格。



签发机关：(盖章)
2021年3月30日

姓名：李萍

身份证号：142731198107144867

级别：中级

资格名称：工程师

专业名称：暖通

批准文号：市人社办函〔2021〕3号

授予时间：2020-12-18

申报单位：陕西港源建筑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萍

社保电脑号：811118047

身份证号码：14273119810714486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0556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20055605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89	4.72
2024	12	20055605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89	4.72
2025	01	2005560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18.89	4.72
2025	02	2005560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18.89	4.72
2025	03	2005560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0.15	5.04
2025	04	2005560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0.15	5.04
合计			4222.48	2156.16			598.26	199.44			199.44		37.92	113.84	28.96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87cb3e5cf2y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055605
单位名称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14) 周子权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周子权

身份证号：440725198003052716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电力工程电气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1月17日

评审组织：江门市工程专业技术中级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7003005554

发证单位：江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1月16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周子权 社保电脑号：809636590 身份证号码：4407251980030527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0556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20055605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88	2360	18.88	4.72
2024	12	20055605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88	2360	18.88	4.72
2025	01	2005560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18.88	2360	18.88	4.72
2025	02	2005560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18.88	2360	18.88	4.72
2025	03	2005560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0.15	2520	20.15	5.04
2025	04	2005560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0.15	2520	20.15	5.04
合计			4222.48		2156.16	598.26		199.44		199.44		57.92		113.84		28.9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87cb3e7294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055605

单位名称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15) 吴烈辉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吴烈辉

身份证号：440582199412076330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建筑工程检测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7月29日

评审组织：茂名市电白区建筑工程技术人员初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9236003928

发证单位：茂名市电白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8月18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16) 黄培轩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黄培轩

身份证号：440506199304290712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工程造价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0年04月17日

评审组织：阳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证书编号：2017006009130

发证单位：阳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04月2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黄培轩 社保电脑号: 800477579 身份证号码: 440506199304290712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0055605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20055605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0	18.88	4.72
2024	12	20055605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0	18.88	4.72
2025	01	2005560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0	18.88	4.72
2025	02	2005560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0	18.88	4.72
2025	03	2005560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0	20.18	5.04
2025	04	2005560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0	20.18	5.04
合计			4222.48	2156.16			598.26	199.44			199.44			37.92	15.84	28.9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87cb3e82d18)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055605 单位名称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17) 黄浩鑫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黄浩鑫

身份证号：440582199611156771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建筑施工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初次职称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2年07月10日

评审组织：阳江市工程系列建筑专业技术资格中级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17006013680

发证单位：阳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8月26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18) 范杏华

1233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范杏华 性别 男，一九九七年七月十七日生，于二〇二一年二月至二〇二三年六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升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湖南城市学院 校（院）长：何振

批准文号：教发函[2002]77号

证书编号：115275202305062529 二〇二三年六月二十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
Guangdong Association for Quality and Safety Testing and Appraisal of Construction Projects

检测鉴定培训合格证
Training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of Engineering Test and Appraisal

姓名 (Full name): 范杏华 身份证 (ID): 44142219970717181X

单位 (Employer):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3029030

符合《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人员培训管理办法》对于下列检测项目的要求:

专业	项目 (方法)	发证日期	新政策新标准学习情况
建筑幕墙	建筑门窗检测 (三性)	2023-03-30	无记录
其他类别	建筑电气工程检测	2023-03-07	无记录
	建筑节能工程检测	2024-07-05	无记录
	民用建筑室内环境检测	2021-10-08	无记录

二维码

注释: 本证依据《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制定的检测人员培训管理办法》颁发
证书持有人应遵守行业规范。
验证网址: <http://icjd.gdjsjcdxh.com>

发证单位盖章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范杏华

身份证号：44142219970717181X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绿色建筑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6月6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绿色建筑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619216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计算单位：元

序号	单位交	共	单位交
360	18.44	2360	18.88
361	18.44	2360	18.88
362	18.44	2360	18.88
363	18.44	2360	18.88
364	18.44	2360	18.88
365	18.44	2360	18.88
366	18.44	2360	18.88
367	18.44	2360	18.88
368	18.44	2360	18.88
369	18.44	2360	18.88
370	18.44	2360	18.88
371	18.44	2360	18.88
372	18.44	2360	18.88
373	18.44	2360	18.88
374	18.44	2360	18.88
375	18.44	2360	18.88
376	18.44	2360	18.88
377	18.44	2360	18.88
378	18.44	2360	18.88
379	18.44	2360	18.88
380	18.44	2360	18.88
381	18.44	2360	18.88
382	18.44	2360	18.88
383	18.44	2360	18.88
384	18.44	2360	18.88
385	18.44	2360	18.88
386	18.44	2360	18.88
387	18.44	2360	18.88
388	18.44	2360	18.88
389	18.44	2360	18.88
390	18.44	2360	18.88
391	18.44	2360	18.88
392	18.44	2360	18.88
393	18.44	2360	18.88
394	18.44	2360	18.88
395	18.44	2360	18.88
396	18.44	2360	18.88
397	18.44	2360	18.88
398	18.44	2360	18.88
399	18.44	2360	18.88
400	18.44	2360	18.88
401	18.44	2360	18.88
402	18.44	2360	18.88
403	18.44	2360	18.88
404	18.44	2360	18.88
405	18.44	2360	18.88
406	18.44	2360	18.88
407	18.44	2360	18.88
408	18.44	2360	18.88
409	18.44	2360	18.88
410	18.44	2360	18.88
411	18.44	2360	18.88
412	18.44	2360	18.88
413	18.44	2360	18.88
414	18.44	2360	18.88
415	18.44	2360	18.88
416	18.44	2360	18.88
417	18.44	2360	18.88
418	18.44	2360	18.88
419	18.44	2360	18.88
420	18.44	2360	18.88
421	18.44	2360	18.88
422	18.44	2360	18.88
423	18.44	2360	18.88
424	18.44	2360	18.88
425	18.44	2360	18.88
426	18.44	2360	18.88
427	18.44	2360	18.88
428	18.44	2360	18.88
429	18.44	2360	18.88
430	18.44	2360	18.88
431	18.44	2360	18.88
432	18.44	2360	18.88
433	18.44	2360	18.88
434	18.44	2360	18.88
435	18.44	2360	18.88
436	18.44	2360	18.88
437	18.44	2360	18.88
438	18.44	2360	18.88
439	18.44	2360	18.88
440	18.44	2360	18.88
441	18.44	2360	18.88
442	18.44	2360	18.88
443	18.44	2360	18.88
444	18.44	2360	18.88
445	18.44	2360	18.88
446	18.44	2360	18.88
447	18.44	2360	18.88
448	18.44	2360	18.88
449	18.44	2360	18.88
450	18.44	2360	18.88
451	18.44	2360	18.88
452	18.44	2360	18.88
453	18.44	2360	18.88
454	18.44	2360	18.88
455	18.44	2360	18.88
456	18.44	2360	18.88
457	18.44	2360	18.88
458	18.44	2360	18.88
459	18.44	2360	18.88
460	18.44	2360	18.88
461	18.44	2360	18.88
462	18.44	2360	18.88
463	18.44	2360	18.88
464	18.44	2360	18.88
465	18.44	2360	18.88
466	18.44	2360	18.88
467	18.44	2360	18.88
468	18.44	2360	18.88
469	18.44	2360	18.88
470	18.44	2360	18.88
471	18.44	2360	18.88
472	18.44	2360	18.88
473	18.44	2360	18.88
474	18.44	2360	18.88
475	18.44	2360	18.88
476	18.44	2360	18.88
477	18.44	2360	18.88
478	18.44	2360	18.88
479	18.44	2360	18.88
480	18.44	2360	18.88
481	18.44	2360	18.88
482	18.44	2360	18.88
483	18.44	2360	18.88
484	18.44	2360	18.88
485	18.44	2360	18.88
486	18.44	2360	18.88
487	18.44	2360	18.88
488	18.44	2360	18.88
489	18.44	2360	18.88
490	18.44	2360	18.88
491	18.44	2360	18.88
492	18.44	2360	18.88
493	18.44	2360	18.88
494	18.44	2360	18.88
495	18.44	2360	18.88
496	18.44	2360	18.88
497	18.44	2360	18.88
498	18.44	2360	18.88
499	18.44	2360	18.88
500	18.44	2360	18.88
501	18.44	2360	18.88
502	18.44	2360	18.88
503	18.44	2360	18.88
504	18.44	2360	18.88
505	18.44	2360	18.88
506	18.44	2360	18.88
507	18.44	2360	18.88
508	18.44	2360	18.88
509	18.44	2360	18.88
510	18.44	2360	18.88
511	18.44	2360	18.88
512	18.44	2360	18.88
513	18.44	2360	18.88
514	18.44	2360	18.88
515	18.44	2360	18.88
516	18.44	2360	18.88
517	18.44	2360	18.88
518	18.44	2360	18.88
519	18.44	2360	18.88
520	18.44	2360	18.88
521	18.44	2360	18.88
522	18.44	2360	18.88
523	18.44	2360	18.88
524	18.44	2360	18.88
525	18.44	2360	18.88
526	18.44	2360	18.88
527	18.44	2360	18.88
528	18.44	2360	18.88
529	18.44	2360	18.88
530	18.44	2360	18.88
531	18.44	2360	18.88
532	18.44	2360	18.88
533	18.44	2360	18.88
534	18.44	2360	18.88
535	18.44	2360	18.88
536	18.44	2360	18.88
537	18.44	2360	18.88
538	18.44	2360	18.88
539	18.44	2360	18.88
540	18.44	2360	18.88
541	18.44	2360	18.88
542	18.44	2360	18.88
543	18.44	2360	18.88
544	18.44	2360	18.88
545	18.44	2360	18.88
546	18.44	2360	18.88
547	18.44	2360	18.88
548	18.44	2360	18.88
549	18.44	2360	18.88
550	18.44	2360	18.88
551	18.44	2360	18.88
552	18.44	2360	18.88
553	18.44	2360	18.88
554	18.44	2360	18.88
555	18.44	2360	18.88
556	18.44	2360	18.88
557	18.44	2360	18.88
558	18.44	2360	18.88
559	18.44	2360	18.88
560	18.44	2360	18.88
561	18.44	2360	18.88
562	18.44	2360	18.88
563	18.44	2360	18.88
564	18.44	2360	18.88
565	18.44	2360	18.88
566	18.44	2360	18.88
567	18.44	2360	18.88
568	18.44	2360	18.88
569	18.44	2360	18.88
570	18.44	2360	18.88
571	18.44	2360	18.88
572	18.44	2360	18.88
573	18.44	2360	18.88
574	18.44	2360	18.88
575	18.44	2360	18.88
576	18.44	2360	18.88
577	18.44	2360	18.88
578	18.44	2360	18.88
579	18.44	2360	18.88
580	18.44	2360	18.88
581	18.44	2360	18.88
582	18.44	2360	18.88
583	18.44	2360	18.88
584	18.44	2360	18.88
585	18.44	2360	18.88
586	18.44	2360	18.88
587	18.44	2360	18.88
588	18.44	2360	18.88
589	18.44	2360	18.88
590	18.44	2360	18.88
591	18.44	2360	18.88
592	18.44	2360	18.88
593	18.44	2360	18.88
594	18.44	2360	18.88
595	18.44	2360	18.88
596	18.44	2360	18.88
597	18.44	2360	18.88
598	18.44	2360	18.88
599	18.44	2360	18.88
600	18.44	2360	18.88
601	18.44	2360	18.88
602	18.44	2360	18.88
603	18.44	2360	18.88
604	18.44	2360	18.88
605	18.44	2360	18.88
606	18.44	2360	18.88
607	18.44	2360	18.88
608	18.44	2360	18.88
609	18.44	2360	18.88
610	18.44	2360	18.88
611	18.44	2360	18.88
612	18.44	2360	18.88
613	18.44	2360	18.88
614	18.44	2360	18.88
615	18.44	2360	18.88
616	18.44	2360	18.88
617	18.44	2360	18.88
618	18.44	2360	18.88
619	18.44	2360	18.88
620	18.44	2360	18.88
621	18.44	2360	18.88
622	18.44	2360	18.88
623	18.44	2360	18.88
624	18.44	2360	18.88
625	18.44	2360	18.88
626	18.44	2360	18.88
627	18.44	2360	18.88
628	18.44	2360	18.88
629	18.44	2360	18.88
630	18.44	2360	18.88
631	18.44	2360	18.88
632	18.44	2360	18.88
633	18.44	2360	18.88
634	18.44	2360	18.88
635	18.44	2360	18.88
636	18.44	2360	18.88
637	18.44	2360	18.88
638	18.44	2360	18.88
639	18.44	2360	18.88
640	18.44	2360	18.88
641	18.44	2360	18.88
642	18.44	2360	18.88
643	18.44	2360	18.88
644	18.44	2360	18.88
645	18.44	2360	18.88
646	18.44	2360	18.88
647	18.44	2360	18.88
648	18.44	2360	18.88
649	18.44	2360	18.88
650	18.44	2360	18.88
651	18.44	2360	18.88
652	18.44	2360	18.88
653	18.44	2360	18.88
654	18.44	2360	18.88
655	18.44	2360	18.88
656	18.44	2360	18.88
657	18.44	2360	18.88
658	18.44	2360	18.88
659	18.44	2360	18.88
660	18.44	2360	18.88
661			

单位名称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陈相卡 性别 男，一九九六年 三 月 二十六日生，于二〇一六年

十月至二〇一九年 六 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 专业

三年制专科学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科学技术职业学院 校（院）长：李龙图

证书编号：125721201906006875

二〇一九年 六 月 三十 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陈相卡

身份证号：441624199603263211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绿色建筑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27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绿色建筑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610054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6月25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相卡 社保电脑号：804648570 身份证号码：44162419960326321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0556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20055605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2024	12	20055605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2025	01	2005560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18.88	4.72		
2025	02	2005560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18.88	4.72		
2025	03	2005560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0.15	5.04		
2025	04	2005560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0.15	5.04		
合计			4222.48		2156.16	598.26		199.44			199.44			57.92	15.84	28.96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87cb3e905f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055605

单位名称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